

顺昌县金山新材料产业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产城融合部分配套路网工程景观绿化施工班
组选择文件

选择人：南平高速建设有限公司

2026 年 7 月



目 录

目 录	1
第一章 施工班组选择公告	2
第二章 承诺人须知	5
第三章 评审办法	30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33
第五章 承诺文件格式	67

第一章 施工班组选择公告

顺昌县金山新材料产业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产城融合部分配套路网工程景观绿化施工班组选择公告

1. 选择条件

顺昌县金山新材料产业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产城融合部分配套路网工程由南平高速建设有限公司承建。顺昌县金山新材料产业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产城融合部分配套路网工程景观绿化工程简称本项目。根据工程需要,开展 绿化工程 类班组选择。根据《南平武夷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工程劳务施工班组选择管理办法(2025年修订稿)》的相关规定,现对该施工班组进行库内公开选择。

2. 项目概况与选择范围

2.1 项目的建设地点: 南平市顺昌县。

2.2 项目名称: 顺昌县金山新材料产业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产城融合部分配套路网工程。

2.3 工程概况及规模: 本项目位于顺昌县西北方向约 15km 处。路线全长 7.438km, 分三段, 分别为 K 线(公路段)、J 线(公路兼市政段—金山五路)、L 线(南接线段)。其中 K 线采用采用双向四车道, 路基宽 17.5 米, 设计时速: 60 公里/小时。J 线采用采用双向四车道, 路基宽 25 米, 设计时速: 60 公里/小时。L 线采用采用双向两车道, 路基宽 10 米, 设计时速: 30 公里/小时。

2.4 本次选择范围与内容:

本次班组选择共分为 1 个作业队伍。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序号	作业队伍编号	主要工程内容	工期
1	绿化队	景观绿化: 铺植草皮约 4710m ² 、乔木约 277 株、灌木约 1003 株、景石约 6 块, 工程量具体以实际发生的工程量为准, 以选择人及业主最终确定的施工图为依据。工程量清单预算预估造价约 109 万元, 详见《工程量清单预算》(仅供参考), 具体实施范围以业主批准及选择人确认的《工程量清单》实施范围为准。	2026 年 10 月 30 日前完成, 满足完工验收要求

注: 表中数字为估算数, 为承诺人报价使用。

2.5 本次施工班组选择标准为**第四档**(中选次数不限)。**绿化工程类**(专业施工班组库)中具备参选资格班组自愿参加选择活动。

3. 资格要求

3.1 本次选择要求承诺人须具备以下条件：

绿化队：属于南平武夷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班组库内的绿化工程类班组（专业施工班组库）。同时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安全生产许可证、施工劳务资质。

3.2 业绩：不要求。

3.3 现场负责人员：资格评审不要求，但要按附录 C 提供（中选后按附录 C 要求进场）。

3.4 不是被南平武夷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定为 D 级及黑名单的班组。不是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

3.5 承诺人不得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农民工集体上访和阻工状态；承诺人应商业信誉良好，近三年内在经济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行为。

3.6 参与选择的承诺人之间提供人员不得相同。

3.7 本次班组选择 不接受 联合体竞选。

3.8 其他：

（1）承诺人拟派出的施工班组现场负责人，目前无承担武发集团其他在建工程项目。若目前存在承担其他在建工程项目情况，则承诺在选择人规定的期限内无条件更换。

（2）承诺人不得与本标段监理单位存在下列关联关系：

为本标段的监理人；与本标段的监理人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若存在则承诺人承诺无效。

4. 选择文件的获取

《顺昌县金山新材料产业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产城融合部分配套路网工程景观绿化施工班组选择文件》将在武夷发展集团网站（www.wuyijjt.com）公告中心发布，承诺人自行下载。

5. 班组承诺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5.1 本次评审不组织踏勘现场，承诺人自行踏勘，费用自理。

5.2 承诺文件递交的时间为 2026 年 7 月 28 日上午 8:30-9:30 前，承诺人应于 2026 年 7 月 28 日 9:30 前将承诺文件递交至 南平高速建设有限公司（南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一楼右侧会议室（南平市建阳区顺昌街 213 号祥乐苑 15 幢）。

5.3 开选时间和地点同承诺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和地点。

5.4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承诺文件选择人不予受理。

5.5 递交承诺文件时，须持以下资料给选择人查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如营业执照）和身份证复印件及原件；或其授权委托书及加盖单位公章（含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复印件、被授权人的身份证复印件）和被授权人的身份证原件。

6. 评审办法：等概率摇球法。

7. 承诺保证金的提交

7.1 承诺保证金提交金额：人民币贰万元整（¥ 20000 元），承诺保证金必须从企业账户一次性汇出（以到账时间为准，汇出账户名称与企业名称应一致），否则选择人将拒绝接收承诺人的承诺文件。

7.2 承诺保证金提交时间：2026年7月27日17:30时前。

7.3 承诺保证金银行帐号：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延平支行

开户名称：南平高速建设有限公司

帐 号：35001676107050006466

用 途：（请注明）“顺昌县金山景观绿化承诺保证金”。

如因承诺人汇款凭证未注明项目名称造成选择人无法识别承诺保证金到账情况或识别错误的，其责任由承诺人自行承担。

7.4 未按规定提交承诺保证金的承诺文件选择人不予受理。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施工班组选择公告将在武夷发展集团网站（www.wuyijt.com）公告中心发布。

9. 自下载选择文件之日起，承诺人需派专人实时关注武夷发展集团网站（www.wuyijt.com），并及时了解修改（补遗）内容，选择人不另行通知。若由于承诺人自身原因，未能详知修改（补遗）内容，所产生的后果由承诺人自行负责。

10. 联系方式

选 择 人：南平高速建设有限公司

地 址：南平市建阳区顺昌街213号祥乐苑15幢

联 系 人：郑先生 郑先生 翁先生

电 话：13860023140 18959264223 13859358967



第二章 承诺人须知

承诺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1.1	质量要求	工程质量标准必须符合现行国家有关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和标准的要求。本项目工程质量目标为交工验收质量综合评分 <u>90</u> 分以上，竣工验收达到 <u>优良</u> 等级。
1.2	安全目标	不发生一般及以上安全事故
1.3	工期	2026 年 10 月 30 日前完成，满足完工验收要求。工期若发生变化，按选择人要求执行。具体开工日期以选择人通知确认的开工日期为准，满足选择人、项目业主进度需求。具体交（竣）工日期以业主通知确认为准。
1.4	承诺人资格要求	<u>(1) 资格要求：详见《附录 A 承诺人资格审查条件(资质要求)》；</u> <u>(2) 业绩要求：不要求；</u> <u>(3) 现场负责人最低要求：资格评审不要求，但要按《附录 C 资格审查条件(现场负责人最低要求)》提供，中选后按《附录 C 资格审查条件(现场负责人最低要求)》提供进场；</u> <u>(4) 信誉要求：详见《附录 D-承诺人资格要求表（信誉要求）》；</u>
	承诺人其他人员、设备要求	<u>(1) 其他人员要求：详见《附录 E-其他主要人员要求表（最低限度的）》</u> <u>(2) 机械设备要求：详见《附录 F-机械设备要求表（最低限度的设备要求）》；</u>
1.5	联合体要求	☒1. 不接受 ☐2. 接受，应满足如下要求： (1) 联合体所有成员数量不得超过 2 家； (2) 联合体牵头人应属于库内 <u> / </u> 专业。成员应属于库内 <u> / </u> 类专业。
1.10	分包	不允许
2.2.1	提出澄清的时间及方式	承诺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3 天前以书面形式提出
2.2.2 2.3.1	选择文件澄清、修改发出的时间和方式	承诺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 天前在武夷发展集团网站（www.wuyijt.com）公告中心发布，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承诺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不足 2 天，相应延长选择截止时间。
3.2	承诺人报价	☐1. 填报总价方式报价 ☒2. 响应固定下浮率
3.2.1	承诺人报价须知	承诺人务必认真阅读正文中 3.2.1 承诺人报价须知。

	报价限价	☒ 无报价限价 （适用于响应选择人的价格要求） ☐ 有报价限价 最高限价：详见承诺人须知正文 最低限价：详见承诺人须知正文
3.4.3	承诺保证金退还	中选人签订合同时其承诺保证金转为履约保证金。中选结果公示后 3 个工作日内退还非中选候选人的承诺保证金，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退还第二、第三中选候选人的承诺保证金。
7.4.1	履约保证金	是否要求承诺人递交履约保证金 ☐ 不要求 ☒ 要求 履约保证金的形式：现金转账+履约保函。 履约保证金金额：本次班组选择按 B 级信誉班组考虑（A 级信誉班组为中选造价的 3%，B 级信誉班组为中选造价的 8%，C 级信誉班组为中选造价的 10%），中选班组提交的现金履约保证金不少于中选造价的 2%，不足部分可用银行保函、保险保函（银行保函、保险保函出具单位须为南平市农民工工资保证金经办机构备案名单（银行、保险类）内 https://rsj.np.gov.cn/cms/siteresource/article.shtml?id=430558745159550001&siteId=340331336660150000 及备案名单中南平市各县、市、区分支机构）或选择人认可的形式代替，此履约保证金在整个合同履行期间不计利息。履约保证金的退还：本项目完工验收结束后，无拖欠农民工工资 15 日内退还，期间需确保履约保函（若有）有效。
10	增加其他	（1）承诺人拟派出的劳务施工班组现场负责人，目前无承担其他在建工程项目。若目前存在承担其他在建工程项目情况，则承诺在选择人规定的期限内无条件更换。 （2）承诺人不得与本标段监理单位存在下列关联关系： 为本标段的监理人；与本标段的监理人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若存在则承诺人承诺无效。 （3）本次施工班组选择标准为 第四档 （中选次数不限）。 绿化工程类 （专业施工班组库）中具备参选资格班组自愿参加选择活动。

承诺人须知正文

1、总则

1.1 质量要求：详见须知前附表。

1.2 安全目标：详见须知前附表。

1.3 计划工期：详见须知前附表。

1.4 承诺人资格、其他人员、设备要求

1.3.1 承诺人应具备本项目施工的人员、设备、业绩、信誉等方面能力。

(1) 资格要求：详见《附录 A 承诺人资格审查条件(资质要求)》；

(2) 业绩要求：不要求；

(3) 现场负责人最低要求：资格评审不要求，但要按《附录 C 资格审查条件(现场负责人最低要求)》提供，中选后按《附录 C 资格审查条件(现场负责人最低要求)》提供进场；

(4) 信誉要求：详见《附录 D-承诺人资格要求表（信誉要求）》；

(5) 其他人员要求：详见《附录 E-其他主要人员要求表（最低限度的）》；

(6) 机械设备要求：详见《附录 F-机械设备要求表（最低限度的设备要求）》。

1.3.2 参与选择的承诺人之间提供人员不得相同。

1.5 本项目 不接受 联合体竞选。

1.6 费用承担

参加选择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7 保密

参与班组选择活动的各方应对选择文件和承诺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8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选择承诺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9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10 分包

本项目严禁转包和违规分包，且不得再次分包。

1.11 偏离

偏离即偏差，偏差分重大偏差和细微偏差。第三章评审办法前附表所列的评审标准均属于重大偏差，承诺文件有违反所述情形之一的，视为对选择文件未作出实质性响应，其承诺文件将被拒绝。

细微偏差是指承诺文件在实质上响应选择文件要求，但个别地方存在遗漏或者提供了不完整的技术信息和数据等情况，并且补正这些遗漏或者不完整不会对其他承诺人造成不公平的结果。细微偏差不影响承诺文件的有效性。评审委员会可书面要求存在细微偏差的承诺人书面澄清。

2. 施工班组选择文件

2.1 施工班组选择文件的组成

本选择文件包括：

- (1) 选择公告；
- (2) 承诺人须知；
- (3) 评审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工程量清单或清单预算（若有，另册）；
- (6) 图纸（另册）；
- (7) 承诺文件格式；
- (8) 其他材料。

根据本章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班组选择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选择文件的组成部分。

当选择文件、选择文件的澄清或修改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2.2 选择文件的澄清

2.2.1 承诺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选择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选择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须知规定的承诺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3 天前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下同），要求选择人对选择文件予以澄清。

2.2.2 选择文件的澄清将在须知规定的承诺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 天前在武夷发展集团网站（www.wuyijt.com）公告中心发布，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承诺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不足 2 天，相应延长选择截止时间。

2.2.3 自下载选择文件之日起，承诺人需派专人实时关注武夷发展集团网站（www.wuyijt.com），并及时了解修改（补遗）内容，选择人不另行通知。若由于承诺人自身原因，未能详知修改（补遗）内容，所产生的后果由承诺人自行负责。

2.3 选择文件的修改

2.3.1 在承诺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 天前，在武夷发展集团网站（www.wuyijt.com）公告中心发布。如果修改选择文件的时间距承诺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不足 2 天，相应延长承诺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3.2 选择文件的修改（补遗）文件在武夷发展集团网站公告，承诺人编制承诺文件期间需派专人实时关注武夷发展集团网站（www.wuyijt.com）公告中心，并及时了解修改（补遗）内容，选择人不另行通知。若由于承诺人自身原因，未能详知修改（补遗）内容，所产生的后果由承诺人自行负责。

3. 承诺文件

3.1 承诺文件的组成

3.1.1 承诺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1）报价响应函；
-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 （3）资格审查资料及承诺函；
- （4）其他需要提供的材料。

3.2 承诺人报价

3.2.1 承诺人填报《报价响应函》，承诺人需递交提供承诺文件及其他材料。响应性相关费用（含安全生产费等）由承诺人在承诺文件中按要求进行响应。

选择人在选择文件中提供一份具有标价的 700 章绿化及环境保护设施《工程量清单预算》（仅供参考），工程量清单预算仅供承诺人参考，不作为计量及结算依据，最终工程量清单预算以业主委托有权审核单位最终审定的工程量清单预算为准。

承诺人所实施的清单预算金额= $A \times (1 - 9.02\%) \times (1 - 26.80\%)$ ，其中 A=业主委托有权审核单位最终审定的工程量清单预算有关人工费金额（业主下浮前），9.02%=业主对选择人的下浮率，26.80%=选择人对承诺人的下浮率。

最终结算金额=经业主委托有权审核单位审核后最终竣工结算对应承诺人实施结算金额（业主下浮后） $\times (1 - 26.80\%) + b$ 安全生产费金额 $\pm c$ 其他合同约定金额 $\pm e$ 奖罚金、其他应扣应缴款。

3.2.2 本合同为单价合同，综合单价包含但不限于所需人工费、施工机械使用费、材料费、措施费、施工中采取的赶工费、其他（运杂费、质检费、安装费、各阶段验收费用、各分部验收费用、各分项验收费用、缺陷修复费、测试费（交工试运行

等），合同文件规定的设计图纸未明确但为达到规范要求的相关费用与合同明示或暗示的风险、责任和义务等），以及管理费、利润、税金等。

3.2.3 工程量清单中各项金额均以人民币（元）结算。计量数量按以图纸为依据，经项目部、监理和业主认可完成合格工程数量为准。最终数量以经审计单位审核后的工程量为准。

3.2.4 税收

1、若承诺人为一般纳税人企业，承诺人提供税率 9%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给选择人。选择人根据计量可支付金额，凭增值税专用发票进行支付。

2、若承诺人为小规模纳税人企业（或只有劳务资质的企业）：

（1）劳务增值税专用发票由承诺人开具给选择人，根据增值税发票管理的规定，承诺人选定物资供应商和机械设备租赁公司与选择人分别签订物资供应合同和设备租赁合同，并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增值税专用发票记载的内容与合同相符。承诺人承担所有税费成本风险。

（2）上述（1）合同额增值税专用发票及选择人供应材料（如有）增值税专用发票的综合税率应不低于 9%（即最终结算款的综合税率应不低于 9%），低于部分的增值税税额及附加税费选择人有权从承诺人任何一期计量款中扣回。超出 9%税率的部分（选择人税收筹划书面要求的除外），由承诺人承担，不予退还。

（3）选择人供应材料（如有）增值税专用发票由选择人的供应商开具给选择人。

（4）选定物资供应商和机械设备租赁公司所发生的费用和额外增加的企业所得税（若有）包含在劳务价中，不另行计量。

（5）承诺人需向选择人提供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的种类：

①a. 劳务增值税专用发票，b. 由其选定的物资供应商提供物资的供应增值税专用发票，c. 由其选定的机械设备租赁公司提供的设备租赁增值税专用发票。

②选择人根据计量可支付金额，凭增值税专用发票进行支付。

3、若项目政策或税务筹划有变化，选择人有权对税收条款调整。

3.2.5 驻地组建及人员组成

1、承诺人驻地建设由承诺人自行负责，并承担费用。

2、承诺人人员必须满足须知附录 C、E 和业主的履约要求，其他所有人员不能满足业主要求或更换造成的违约金由承诺人承担。

其他主要人员具体要求详见附录 E《承诺人其他主要人员要求表 E(最低限度)》。若项目部认为承诺人配备人员不胜任，由选择人自行聘请，费用由承诺人承担，但不能免除承诺人应承担相应的责任和义务。

3、承诺人根据自身工程需要配备的人员：承诺人根据自身工程需要另行配备，费用由承诺人自行承担。

3.2.6 试验检测

承诺人实施范围内的试验检测和检验费用由承诺人自行承担（项目业主承担的

除外)。由于承诺人原因造成的二次试验、检测费用由乙方承担。

3.2.5 控制点测量由选择人负责。其它测量由承诺人负责,费用包含在合同价中。

3.2.6 本项目材料由承诺人自行采购,费用由承诺人承担,费用包含在合同价中。

3.2.7 从变压器至施工现场的临时用电线路及电费(含“两部制”电价、交工试运行等测试费、含空载、损耗、电费涨价风险等)由承诺人负责,并承担费用。“两部制”详见《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第三监管周期省级电网输配电价及有关事项的通知(发改价格〔2023〕526号)》中福建省电网输配电价表。

3.2.8 保险:工程一切险及第三方责任险、工伤保险、安全生产责任险、团体意外险由选择人统一办理并承担费用,其他险种由承诺人根据自身需要依法自主行投保。

3.2.9 为便于项目部内业资料管理,由项目部牵头将承诺人内业人员集中到项目部办公,共同完成收集、编制内业资料,承诺人内业人员食宿费用由承诺人自行承担。承诺人须提供承诺人所实施范围的内业资料基础数据,同时承诺人负责签认、整理内业资料后移交项目部,并承担内业资料满足档案馆要求(如电子版化)相关制作、组卷、移交等费用。各施工方案、专项方案及论证评审(含专家费用)、竣工图、结算(送审)等内容的编制及审核由选择人负责组织,承诺人承担相关费用。项目部须加强监督管理,进行全过程控制,并积极配合承诺人对内业资料制作、收集、组卷、移交等。

3.2.10 中期计量支付:

1、本项目无开工预付款。

2、本项目期中计量支付严格执行《南平高速建设有限公司计量支付管理办法》(南高建工〔2014〕51号)及业主计量支付管理办法。选择人根据业主拨付工程款同步对承诺人进行计量支付,如业主的工程款未及时到位,选择人不予垫资支付,承诺人应积极筹措资金确保工程正常推进,且选择人不承担延期付款利息。业主未能到位的结算款及本保证金不计利息。

承诺人计量支付比例:(1)选择人按照承诺人每月已完合格并经监理、业主签认工程量的 **80%** 进行支付,再扣除选择人供应材料金额、相关罚金、劳动竞赛基金、农民工工资管理基金及其他应扣应缴款项加奖金后支付给承诺人(所有预留款项均不计息);(2)工程完工后通过预验收支付 **90%**;(3)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且工程结算经第三方审核后,支付至审定造价的 **97%**,剩余 **3%** 作为质保金;(4)质保金待工程交工验收合格满2年后且业主支付质保金后一次性付清。

备注:在业主未提供经有权部门审核的工程量清单预算前,暂依据通过图纸审查的施工图预算建安工程费支付工程进度款。

3.2.11 中途退场临建设施的移交与结算:如因承诺人违约等原因造成承诺人不能继续履行合同,选择人根据工程需要,按已完工程数量比例摊销,回收临建设施,相应临建设施的所有权转移为选择人所有,费用另行协商。

3.2.12 承诺人承诺响应下浮率 $K=26.80\%$ (不含业主对选择人的下浮率),承诺

人改变响应下浮率的按废标处理。

3.2.13 响应性相关费用（元），由承诺人在承诺文件中按要求进行响应。

项目	金额	备注
安全生产费 (暂定金额)	10911	由项目部统筹使用，最终结算的安全生产费用原则上不得超过承诺人所实施的最终竣工结算金额×1.5%

3.3 承诺有效期

3.3.1 本项目承诺有效期为 **90** 天（自承诺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开始起算），在承诺有效期内，承诺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承诺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承诺有效期的，选择人在武夷发展集团网站（www.wuyijjt.com）公告中心发布延长承诺有效期。承诺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承诺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承诺文件；承诺人拒绝延长的，其承诺失效，但承诺人有权收回其承诺保证金。

3.4 承诺保证金

3.4.1 承诺人应在 2026 年 7 月 27 日 17:30 前将承诺保证金人民币 贰万元 整（¥ 20000 元）汇入 35001676107050006466 账户（请注明“顺昌县金山景观绿化承诺保证金”），（从企业账户一次性汇出，以到账时间为准，汇出账户名称与企业名称应一致）。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延平支行

开户名称：南平高速建设有限公司

帐 号：35001676107050006466

3.4.2 承诺人不按本章第 3.4.1 项要求提交承诺保证金的，选择人将拒绝接收承诺人的承诺文件。

3.4.3 中选人签订合同时其承诺保证金转为履约保证金。中选结果公示后 3 个工作日内退还非中选候选人的承诺保证金，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退还第二、第三中选候选人的承诺保证金。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承诺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承诺人在规定的承诺有效期内撤回其承诺文件；
- （2）中选人在收到中选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协议书或未按选择文件规定提交履约担保；
- （3）承诺人不接受依据评审办法的规定对其承诺文件中细微偏差进行澄清和纠正；
- （4）承诺人提交了虚假资料。

3.5 资格审查

承诺人在承诺文件中提交以下材料进行资格审查：

- (1) 业绩要求（不要求）；
- (2) 现场负责人要求（资格评审不要求，但要按附录 C 提供（中选后按附录 C 要求进场））；
- (3) 信誉要求；

3.6 承诺文件的编制

3.6.1 承诺文件应按第五章“承诺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承诺文件的组成部分。在满足选择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选择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选择人的承诺。

3.6.2 承诺文件应当对选择文件有关工期、承诺有效期、质量要求、技术标准和要求、选择范围等实质性内容做出响应。

3.6.3 承诺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报价响应函、承诺函承诺人报价表应由承诺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署姓名或盖章。

承诺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由承诺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确认或盖单位章确认。

3.6.4 装订要求。

- (1) 承诺人只需编制一份承诺文件并装订包装递交。
- (2) 装订顺序：①承诺文件封面 ②报价响应函（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若有）或其授权委托书（若有））③资格审查资料及承诺函④其他材料。
- (3) 承诺人递交承诺文件时应严格按照选择人给定的表格格式及要求填写，并按顺序装订。

(4) 人员或其它等所需证明材料应紧附在该人员或其它项目后面。

3.6.5 承诺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成册（A4 纸幅），并逐页标注连续页码。承诺文件不得采用活页夹装订，否则，选择人对由于承诺文件装订松散而造成的丢失或其他后果不承担任何责任。

3.6.6 参加班组选择活动时提供承诺文件正本壹份，中选之后另提供承诺文件副本肆份。

4. 承诺

4.1 承诺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承诺文件》封一个信封进行包封。

4.1.2 《承诺文件》的正本包装在一层封套里，封口处应密封。

封套上写明：

选择人地址：南平市建阳区顺昌街 213 号祥乐苑 15 幢

选择人名称：南平高速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顺昌县金山新材料产业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产城融合部分配套路网工程景观绿化施工班组选择承诺文件。

在 2026 年 7 月 28 日 9 时 30 分 前不得开启

4.1.3 未按本章第 4.1.2 项要求密封的承诺文件，选择人不予受理。

4.2 承诺文件的递交

4.2.1 承诺人应在公告规定的承诺截止时间前递交承诺文件。

4.2.2 承诺人递交承诺文件的地点：见公告。

4.2.3 除另有规定外，承诺人所递交的承诺文件不予退还。

4.2.4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承诺文件，选择人不予受理。

4.2.5 在特殊情况下，选择人如果决定延后承诺截止时间，应在递交承诺截止时间 2 天前，在武夷发展集团网站（www.wuyijjt.com）公告中心发布延后承诺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选择人和承诺人的权利和义务相应延后至新的承诺截止时间。

4.2.6 若承诺人的承诺保证金未按规定缴纳，选择人将拒绝接受承诺人递交的承诺文件。

4.2.7 承诺人必须对其报名参选的作业队伍按本须知 3.6.4 条约定装订包装递交。

5. 开选

5.1 评选时间和地点

在公告规定的承诺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开选时间）和公告规定的地点公开开选，并邀请所有承诺人准时参加。承诺人若未出席开选活动，视为默认选择结果。

5.2 开选程序

5.2.1 按下列程序进行开选：

- (1) 相关人员宣布开选会纪律；
- (2) 宣布开选人、唱选人、记录人、监督人等有关工作人员姓名；
- (3) 按照规定检查承诺文件的密封情况；
- (4) 宣读承诺人名称及其他内容，并记录在案；
- (5) 对承诺文件评审，通过评审的承诺人进入摇球程序；
- (6) 承诺人、监督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开选记录上签字确认；
- (7) 开选结束。

5.2.2 开选过程中，若选择人发现承诺文件出现以下任一情况，经监督人确认后当场宣布为作废：

- (1) 未在报价响应函上填写承诺报价；
- (2) 报价响应函中的改变报价的。

(3) 报价响应函中的大写金额无法确定具体数值的。

(4) 属于响应报价的，填写的报价不是选择人发布的价格的。

5.2.3 若选择人宣读的内容与承诺文件不符时，承诺人有权在开选现场提出异议，经监督人当场核查确认之后，可重新宣读其承诺文件。若班组现场未提出异议，则认为承诺人已确认选择人宣读的内容。

6. 评审

6.1 评审委员会

评审工作由根据《南平武夷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工程劳务施工班组选择管理办法（2025年修订稿）》规定成立的评审委员会负责。评审委员会由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3名，从武夷发展集团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确定。

6.2 评审原则

评审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审

评审委员会按照“评审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承诺文件进行评审。“评审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审依据。

7. 合同授予

7.1 中选候选人公示

选择人在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3日内，在武夷发展集团网站公示中选候选人，中选候选人数量1-3人。公示时间为3个工作日。

7.2 确定中选人

经公示无异议的第一候选人为中选人。公示有异议的，进行调查复核，依据复核结果确定是否中选。

7.3 中选通知

在承诺有效期内，选择人以书面形式向中选人发出中选通知书。

7.4 履约担保

7.4.1 在签订合同前，中选人应按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向选择人提交履约担保。

7.4.2 中选人不能按本章第7.4.1项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选，其承诺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选择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承诺保证金数额的，中选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5 签订合同

7.5.1 选择人和中选人应当自中选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根据选择文件和中选人的承诺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選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选择人取消其中选资格，其承诺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选择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承诺担保数额的，中選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5.2 发出中选通知书后，选择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选择人应向中選人退还承诺保证金；给中選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7.5.3 合同协议书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单位章后生效。选择人和中選人在签订合同协议书的同时需按照本选择文件规定的格式和要求签订廉政合同、质量责任合同及安全生产合同，明确双方在廉政建设、质量和安全生产方面的权利和义务以及应承担的违约责任。

7.5.4 如果根据本章第 7.4.2 项或第 7.5.1 项规定，选择人取消了中選人的中选资格，在此情况下，选择人可将合同授予下一个中选候选人，或者按规定重新组织选择。

8. 重新选择和不再选择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选择人将重新选择或者经研究采取其他方式选择施工班组：

(1) 递交承诺文件截止时间时，承诺人少于 3 个的；

(2) 经评审委员会评审后，有效承诺人少于 1 个的；

(3) 中選人均未与选择人签订合同的；

(4) 若中選人非因不可抗力原因放弃中选资格，当下一中選人的中选价格高于第一中選人的中选价格，且高出的竞选价格差价大于竞选保证金额度时，选择人将重选组织选择班组。

(5) 其他情形。

9. 纪律和监督

9.1 对选择人的纪律要求

选择人不得泄漏选择承诺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承诺人串通损害公司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承诺人的纪律要求

承诺人不得相互串通承诺或者与选择人串通承诺，不得向选择人或者评审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选，不得以他人名义承诺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选；承诺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审工作。

9.3 对评审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审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承诺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选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审活动中，评审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审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审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审。

9.4 对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承诺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选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审活动中，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审程序正常进行。

9.5 投诉

承诺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选择活动违反相关规定的，有权向南平武夷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纪检监察室投诉。

电话：0599-8872199

地址：南平市建阳区西区生态城交通枢纽大楼（建阳外国语学校正对面）

附录 A 承诺人资格审查条件(资质要求)

承诺人	资 格 要 求
<u>顺昌县金山新材料产业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产城融合部分配套路网工程景观绿化</u> 施工班组承诺人	绿化队: 必须属于南平武夷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班组库内的 <u>绿化工程类</u> 班组。同时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安全生产许可证、施工劳务资质。

附录 B-承诺人资格要求表（业绩）

承 诺 人	业 绩 要 求
顺昌县金山新材料产业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产城融合部分配套路网工程景观绿化 施工班组承诺人	不要求。

注：

- 1、表中的年限按年度计算（按虚年计）。
- 2、业绩要求栏中的“近 5 年”指的是选择公告发出当月（含当月）的前五年内在建或完工的工程项目。
- 3、承诺人应在承诺文件相关表格后附上合同协议书复印件、验收证明材料（若有）等能证明其业绩的材料，
- 4、若经评审发现两个不同的承诺人提供的业绩相同，两个承诺人的承诺文件均将被拒绝。（联合体除外）

附录 C 资格审查条件(现场负责人最低要求)

人员	数量	资格要求
<u>现场负责人</u>	<u>1</u>	<u>现场负责人具备至少 5 年绿化工程施工经验，担任至少一个类似参选项目工程的施工班组负责人。</u>

- 1、承诺人选中之后，按表中要求派驻现场负责人，经选择人审批后进场；
- 2、表中的年限按年度计算（按虚年计）；
- 3、表中人员不作审查强制性条件（不作为废标条件），但作为合同履行最低要求，为承诺人选中后投入的人员数量及资格的最低限度要求。
- 4、拟派出的施工班组现场负责人，目前无承担其他在建工程项目。
- 5、提供的人员与承诺人企业应有合同关系。

附录 D-承诺人资格要求表（信誉要求）

项 目	信誉要求
班组信誉	承诺人存在下列情形，信誉审查不通过： 1. 被南平武夷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定为 D 级及黑名单的班组。 2. 在 “ 信 用 中 国 ” 网 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 3. 承诺人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农民工集体上访和阻工状态。 4. 近三年内在经济活动中存在重大违法行为。

备注：具有 A、AA 专业的班组且信誉还在有效期的，可直接通过审查。（本次不要求）

附录 E-其他主要人员要求表（最低限度的）

人员名称	数量	资格要求	备注
园林绿化施工员	1	助理工程师及以上，至少 3 年工作经验，持有住建部门颁发的合格证，并从事至少一个本项目类似工程专职安全管理工作。	
资料员（可兼职）	1	大专以上学历，从事内业资料管理 3 年（含）以上	
测量员（可兼职）	1	技术员以上职称，从事本项目类似工程工作 2 年以上	
计量员（可兼职）	1	大专以上学历，从事计量管理 3 年（含）以上	
专职安全员	1	助理工程师及以上，至少 3 年工作经验，持有交通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 C 合格证，并从事至少一个本项目类似工程专职安全管理工作。	

注：1、表中的年限按年度计算（按虚年计）。

2、表中人员不作审查强制性条件（不作为否决条件），但作为合同履约最低要求，且必须是相应专业毕业，为承诺人选中后投入的人员数量及资格的最低限度要求。

3、承诺人必须中选后提供，并按本表的人员数量及资格的最低限度要求投入相应的履约人员。

4、提供的人员与承诺人企业应有合同关系。

附录 F-机械设备要求表（最低限度的设备要求）

序号	机械名称	单位	数量	备注
1	小型挖掘机	台	2	
2	随车吊	台	1	
3	洒水车	辆	1	
4	测量仪器	套	1	满足施工要求
5	应急物资设备	套	若干	具体数量按甲方的项目 部要求提供

注：不作为资格审查强制性标准，但作为合同履行最低要求，为承诺人选中后投入的仪器设备最低限度要求；承诺人必须承诺选中后提供，并按本表的要求投入相应的仪器设备。

***队报价记录表

承诺响应下浮率
K=26.80%

序号	承诺人	密封情况	开标现场是否有废标情况	承诺人报价	备注
1					
2					
3					
4					
5					
6					

工作人员:

监督:

承诺文件密封情况检验人:

日期:

备注: 本表可根据实际修改。

附表二：问题澄清通知

问题澄清通知

_____（承诺人名称）：

_____（项目名称）_____施工班组选择的评审委员会，对你方的承诺文件进行了仔细的审查，现需你方对下列问题以书面形式予以澄清：

- 1.
- 2.
-

请将上述问题的澄清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时前递交至_____（详细地址）或传真至_____（传真号码）。采用传真方式的，应在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时前将原件递交至_____（详细地址）。

（项目名称） 班组选择评审委员会
选择人：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附表三：问题的澄清

问题的澄清

_____（项目名称）_____班组选择评审委员会：

问题澄清通知（编号：_____）已收悉，现澄清如下：

- 1.
- 2.
-

承诺人：_____（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表四：中选通知书

中选通知书

_____（中选人名称）：

你方于_____（承诺日期）所递交的_____（项目名称）_____施工
班组选择承诺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选人。

响应报价下浮率 $K =$ _____。

工期：_____。

质量要求：_____。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_____日内到_____（指定地点）
与我方_____签订合同，在此之前按班组选择文件第二章“承诺人须知”第 7.4 款
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担保。

特此通知。

选择人：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表五（本次班组选择无需提供）

证 明（用于造价满足要求的）

兹有 （班组名称） 为 （项目名称） 上的 专业班组。
（ 年 月 日中选，中选价 ）。截止目前已完成造价 ，
占中选价格的 ，符合本年度班组选择条件。

特此证明。

南平高速建设有限公司+盖章

时间

附表六（本次班组选择无需提供）

证 明（用于非班组原因工期延误的）

兹有 （班组名称） 为 （项目名称） 上的 （专业） 班组。
（ 年 月 日 中选，中选价 ）。开工时间 ，工期 ；
截止目前已完成造价 ，占中选价格的 ；按照序时进度造价
应达 ；因 原因造成进度滞后，属非班组
原因。

特此证明。

南平高速建设有限公司+盖章
时间

第三章 评审办法

评审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与标准
推荐候选人原则	本次班组选择按以下摇球程序进行摇球确定候选人： 公开随机抽取三个号码，第一个抽中的号码对应的为第三中选候选人，第二个抽中的号码对应的为第二中选候选人，第三个抽中的号码对应的为第一中选候选人。
资格评审标准	1、班组在库内专业符合选择文件要求，同时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安全生产许可证、施工劳务资质。 2、业绩符合选择文件要求； 3、现场负责人员符合选择文件要求（承诺制、不做审查）； 4、不是南平武夷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在册的 D 级及黑名单的班组；不得是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 5、未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农民工集体上访和阻工状态。商业信誉良好，近三年内在经济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行为。 6、不存在班组之间提供人员相同的。 7、本次班组选择 <u>不接受</u> 联合体竞选。 8、承诺人拟派出的施工班组现场负责人，目前无承担武发集团其他在建工程项目。若目前存在承担其他在建工程项目情况，则承诺在选择人规定的期限内无条件更换。 9、承诺人不得与本标段监理单位存在下列关联关系： - 为本标段的监理人；与本标段的监理人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 若存在则承诺人承诺无效。
形式评审标准	（1）承诺文件按照选择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填写，字迹清晰可辨； （2）承诺函的内容，应由承诺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按选择文件规定进行盖章或签字。 （3）承诺人按照选择文件规定的金额、形式、时效和内容提供了承诺担保。 （4）未改变选择文件规定的响应性费用。 （5）承诺文件载明的选择项目完成期限未超过选择文件规定的时限；承诺

	文件载明的承诺有效期不短于选择文件规定的要求。 (6) 承诺文件未附有选择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7) 权利义务符合选择文件规定： a. 承诺人应接受选择文件规定的风险划分办法，未提出新的风险划分办法； b. 承诺人未增加发包人的责任范围，或减少承诺人义务； c. 承诺人未提出不同的工程验收、计量、支付办法； d. 承诺人对合同纠纷、事故处理办法未提出异议； e. 承诺人在选择活动中无欺诈行为； f. 承诺人接受选择文件中要求的各项工作内容，未对合同条款有保留； (8) 符合选择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9) 承诺人未以他人名义参选、未与他人串通参选、未弄虚作假； (10) 满足选择文件其他规定。
--	---

评审办法正文

一、总则

根据南平武夷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工程劳务施工班组选择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次班组选择从施工班组库中按“等概率摇球法”进行选择。

二、评审程序

- 1、组建评审委员会
- 2、承诺人在规定时间内递交承诺函并进行现场签到；
- 3、现场宣读参加摇球承诺人名称；
- 4、对承诺文件评审，通过评审的承诺人进入摇球程序，进行随机抽球分别确定第三、第二、第一中选候选人；
- 5、推荐中选候选人。

三、随机抽球

- 1、以现场签到表的顺序进行编号，即第一个现场签到的承诺人，代表球号为①，以此类推。每一个编号的球有且只有代表一个承诺人。

2、通过评审的承诺人家数大于等于 1 个后，进入抽球评审程序。

3、随机抽取抽球人：分别将代表承诺人的球放入抽球箱，随机抽取一个球所代表的承诺人为抽球人。

4、确定候选人：通过抽球法选择中选候选人。公开随机抽取三个号码，第一个抽中的号码对应的为第三中选候选人，第二个抽中的号码对应的为第二中选候选人，第三个抽中的号码对应的为第一中选候选人。

四、中选候选人推荐与公示

根据抽球结果推荐中选候选人。在南平武夷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官方网站公示 3 个工作日。

五、附则

本《办法》解释权属选择人。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合同格式由使用单位自行拟定

建设工程施工班组合同协议书（单价合同）

合同编号：_____

承包单位：_____（简称甲方）

施工班组：_____（简称乙方）

根据甲方所承担的_____工程建设的需要，乙方在充分了解所承担工程的全部内容及相关风险后自愿为甲方提供工程服务。为明确双方在履行顺昌县金山新材料产业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产城融合部分配套路网工程绿化施工过程中的权利义务，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其他有关的法律、法规以及施工总承包主合同及补充协议书之规定，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达成一致意见，特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1、施工的范围及数量：

（1）工程名称：顺昌县金山新材料产业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产城融合部分配套路网工程

（2）工程地点：南平市顺昌县

（3）施工作业范围：

本项目位于顺昌县西北方向约 15km 处。路线全长 7.438km，分三段，分别为 K 线（公路段）、J 线（公路兼市政段--金山五路）、L 线（南接线段）。其中 K 线采用采用双向四车道，路基宽 17.5 米，设计时速：60 公里/小时。J 线采用采用双向四车道，路基宽 25 米，设计时速：60 公里/小时。L 线采用采用双向两车道，路基宽 10 米，设计时速：30 公里/小时。

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序号	作业队伍编号	主要工程内容	工期
1	绿化队	景观绿化：铺植草皮约 4710m ² 、乔木约 277 株、灌木约 1003 株、景石约 6 块，工程量具体以实际发生的工程量为准，以甲方及业主最终确定的施工图为依据。工程量清单预算预估造价约 109 万元，详见《工程量清单预算》（仅供参考），具体实施范围以业主批准及甲方确认的《工程量清单》实施范围为准。	2026 年 10 月 30 日前完成，满足完工验收要求

注：表中数字为估算数，为乙方报价使用。

2、下列文件应视为构成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1）本合同协议书及各种合同附件（合同谈判纪要、含评标期间和过程的澄清文件和补充资料）；

（2）中选通知书；

（3）承诺报价函及承诺文件；

（4）本项目公司专用合同条款；

（5）施工总承包合同；

（6）业主专用合同条款（若有，另册）；

- (7) 公路工程专用合同条款（另册）；
- (8) 通用合同条款（另册）；
- (9) 技术规范（另册）；
- (10) 图纸（另册）；
- (11) 工程量清单或清单预算（若有，另册）；
- (12) 乙方有关人员、设备投入的承诺及其他；
- (13) 其他资料。

3、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4、签约合同暂定价（大写）_____元整（¥_____元），签约合同暂定价=乙方所实施的清单金额+安全生产费金额。乙方所实施的清单金额= $A \times (1-9.02\%) \times (1-26.80\%)$ ，其中 A=业主委托有权审核单位最终审定的工程量清单预算有关人工费金额（业主下浮前），9.02%=业主对甲方的下浮率，26.80%=甲方对乙方的下浮率。

5、本项目甲方指定_____为甲方在现场的代表。

6、质量标准：工程质量标准必须符合现行国家有关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和标准的要求。本项目工程质量目标为交工验收质量综合评分 90 分以上，竣工验收达到 优良 等级。

7、乙方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实施、完成及缺陷修复。

8、甲方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

9、总工期：2026 年 10 月 30 日前完成，满足完工验收要求。工期若发生变化，按甲方要求执行。具体开工日期以甲方通知确认的开工日期为准，满足甲方、项目业主进度需求。具体交（竣）工日期以业主通知确认为准。

10、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11、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
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一节 通用合同条款

通用合同条款

具体详见《公路工程标准施工招标文件》2018 版

第二节 专用合同条款

A. 公路行业标准专用合同条款

具体详见《公路工程标准施工招标文件》2018 版

B. 业主项目专用合同条款（若有）

C. 南平高速建设有限公司本项目专用合同条款

一、项目业主与甲方的合同（含合同协议书、通用条款、专用合同条款、项目业主项目专用合同条款及招投标过程中的相关文件）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就项目业主与甲方的合同项下的“承包人”的义务与责任，乙方已全部知悉，且承诺遵照履行全部义务并承担全部责任。同时甲方根据本公司和本项目的具体情况对以上条款进行修正，若有冲突和矛盾，以本项目修正专用合同条款为准。

二、签约工程量清单及清单说明：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的已标明价格且经甲乙双方共同确认的工程量清单，包括工程量清单说明、报价说明、计日工说明、其他说明及工程量清单各项表格。按照《公路工程标准施工招标文件》2018版）技术规范（含本协议工程补充技术规范）和设计图纸要求，完成本协议工程施工所需的一切明示或暗示的工作。

三、工程承包方式：本项目实行单价合同、独立核算、自负盈亏的方式。

四、合同工期：

1、计划开工日期：2026 年 /月/日。

2、计划交工日期：2026 年 10 月 30 日。

总工期：2026 年 10 月 30 日前完成，满足完工验收要求。工期若发生变化，按甲方要求执行。具体开工日期以甲方通知确认的开工日期为准，满足甲方、项目业主进度需求。具体交（竣）工日期以业主通知确认为准。

五、质量标准：必须符合现行国家有关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和标准的要求。本项目工程质量目标为交工验收质量综合评分 90 分以上，竣工验收达到 优良 等级。

六、签约合同价

1、签约合同暂定价（大写）_____元整（¥_____元），签约合同暂定价=乙方所实施的清单金额+安全生产费金额。乙方所实施的清单金额=A×（1-9.02%）×（1-26.80%），其中 A=业主委托有权审核单位最终审定的工程量清单预算有关人工费金额（业主下浮前），9.02%=业主对甲方的下浮率，26.80%=甲方对乙方的下浮率。

2、本合同为单价合同，综合单价包含但不限于所需人工费、施工机械使用费、材料费、措施费、施工中采取的赶工费、其他（运杂费、质检费、安装费、各阶段验收费用、各分部验收费用、各分项验收费用、缺陷修复费、测试费（交工试运行等），合同文件规定的设计图纸未明确但为达到规范要求的相关费用与合同明示或暗示的风险、责任和义务等），以及管理费、利润、税金等。

3、乙方在合同签订后的 60 天内，应根据施工图纸和合同文件规定对工程量清单所有子目进行勘误并完成 0#台账编制，勘误过程中各计量支付子目的计价数量按技术规范计量规则计算，清单勘误应以施工图为基础，计算各分项工程、细目的工程数量。因施工图纸与现场实际地形地质不符，或设计考虑不周导致的设计图纸错漏，均应按业主相关变更规定程序办理变更，不得以清单勘误的形式代替工程变更。因竣工结算审计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勘误的内容

工程量清单数量的差错主要包括以下几个方面：一是根据施工图细部结构图纸计算，施工图设计细部结构数量或汇总数量错漏；二是将施工图纸数量统计到合同工程量清单时，发生的算术性错误；三是统计工程量清单时，根据技术规范、工程量清单计量规则与支付的规定，工程数量归入相应的支付细目错误。上述错误或差错都属于清单勘误的内容。

七、甲方与乙方的最终结算款：

(1) 最终结算款= $a+b\pm c\pm d$

a =经业主委托有权审核单位审核后最终竣工结算对应乙方实施结算金额（业主下浮后） $\times (1-26.80\%)$

b =安全生产费金额

c =其他合同约定金额

d =奖罚金、其他应扣应缴款

以上金额均按有权部门最终审计为准。因竣工结算审计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2) 工程量清单勘误（0#台帐勘误）、变更的新增单价按第二十二条规定变更单价进行结算。对乙方未经变更程序认可，超出设计图纸范围的工程量或因乙方原因造成返工的工程数量或因审计原因核减工程量，甲方不予确认。

(3) 乙方应积极配合甲方办理竣工结算，无条件向甲方提供竣工结算所需的资料。因竣工结算审计造成的工程量核减、新增单价调整、总价的调整等对应损失由乙方承担。

(4) 结算方式：乙方应于项目业主与甲方办理结算后6个月内向甲方上报本合同的结算文件，甲方在收到乙方完整的结算文件之日起3个月内进行审定，经审定后，与乙方办理结算。

八、税收

1、若乙方为一般纳税人企业，乙方提供税率9%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给甲方。甲方根据计量可支付金额，凭增值税专用发票进行支付。

2、若乙方为小规模纳税人企业（或只有劳务资质的企业）：

(1) 劳务增值税专用发票由乙方开具给甲方，根据增值税发票管理的规定，乙方选定物资供应商和机械设备租赁公司与甲方分别签订物资供应合同和设备租赁合同，并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增值税专用发票记载的内容与合同相符。乙方承担所有税费成本风险。

(2) 上述(1)合同额增值税专用发票及甲方供应材料（如有）增值税专用发票的综合税率应不低于9%（即最终结算款的综合税率应不低于9%），低于部分的增值税税额及附加税费甲方有权从乙方任何一期计量款中扣回。超出9%税率的部分（甲方税收筹划书面要求的除外），由乙方承担，不予退还。

(3) 甲方供应材料（如有）增值税专用发票由甲方的供应商开具给甲方。

(4) 选定物资供应商和机械设备租赁公司所发生的费用和额外增加的企业所得税（若有）包含在劳务价中，不另行计量。

(5) 乙方需向甲方提供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的种类：

①a. 劳务增值税专用发票，b. 由其选定的物资供应商提供物资的供应增值税专用发票，c. 由其选定的机械设备租赁公司提供的设备租赁增值税专用发票。

②甲方根据计量可支付金额，凭增值税专用发票进行支付。

3、若项目政策或税务筹划有变化，甲方有权对税收条款调整。

九、履约担保

在签订本合同前，乙方向甲方缴纳人民币（大写）_____元整（¥_____元）履约担保。本次班组选择按 B 级信誉班组考虑（A 级信誉班组为中选造价的 3%，B 级信誉班组为中选造价的 8%，C 级信誉班组为中选造价的 10%）；乙方提交的现金履约保证金不少于中选造价的 2%，不足部分可用银行保函或甲方认可的形式代替，此履约保证金或银行保函在整个合同履行期间不计利息。在工程建设期内，若乙方不能及时支付农民工工资、材料款等费用，甲方有权动用履约保证金或保函代为支付。

履约保证金或银行保函的退还：本项目交工验收结束后，无拖欠农民工工资、材料款 15 日内退还，期间需确保履约保函（若有）有效。如乙方不履行合同或无能力履行合同时，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或行使保函权利。

十、驻地组建及人员组成

1、乙方驻地建设由乙方自行负责，并承担费用。

2、乙方人员必须满足须知附录 C、E 和业主的履约要求，其他所有人员不能满足业主要求或更换造成的违约金由乙方承担。

其他主要人员具体要求详见附录 E《承诺人其他主要人员要求表 E（最低限度）》。若项目部认为乙方配备人员不胜任，由甲方自行聘请，费用由乙方承担，但不能免除乙方应承担相应的责任和义务。

3、乙方根据自身工程需要配备的人员：乙方根据自身工程需要另行配备，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十一、乙方主要人员、机械设备

乙方的主要人员、机械设备应按业主、监理、项目部的要求和工程进展情况及时到位。如主要人员、机械设备不满足现场需要，乙方应无条件增加以满足工程现场需要。

若乙方不能按承诺文件规定中所要求配备的其他主要人员和机械设备及时到位，每台（套）机械处违约金 5 万元，现场负责人处违约金 5 万元（优秀现场负责人处违约金 10 万元），其他人员每人处违约金 3 万元。

乙方应按甲方项目部提供的进度计划及任务书要求，及时增加劳力、设备，保质保量如期完成任务。如因乙方原因造成拖迟工期一切经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

于工期延误增加的施工费用、因工期延误导致项目业主向甲方索赔的费用、因应对索赔产生的差旅费、诉讼费、律师费等）由乙方承担。乙方应向甲方支付经济损失相当的违约金。

十二、转包

1、禁止转包、再分包或卖标给第三方。若乙方将工程转包、再分包或卖标给第三方。甲方可根据《关于印发〈南平高速建设有限公司在建工程施工班组信誉考核管理办法〉的通知》将乙方列为班组库黑名单并清库，解除合同并没收其履约保证金，且甲方有权将乙方清除出场，收回剩余工程量，甲方支付施工劳务作业人员（农民工）的实际劳务费，同时甲方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追究乙方的转包、再分包法律责任以及因乙方的卖标行为。

乙方在工程未实施前或已施工合格工程造价至合同价的 30%及以下，存在转包、再分包法以及卖标行为，乙方须向甲方支付合同价的 10%违约金。

乙方在已施工合格工程造价至合同价的 30%以上，存在转包、再分包法以及卖标行为，乙方须向甲方支付已施工合格工程的结算价的 65%违约金。

2、若导致实际施工作业人员（农民工）、物资供应商和机械设备租赁公司等起诉甲方，所引起的损失全部由乙方承担，包括但不限于实际施工作业人员、物资供应商和机械设备租赁公司等起诉甲方所产生的律师费、差旅费、诉讼费、执行费用、保全费用、诉讼保全责任保险费等。

十三、试验检测

乙方实施范围内的试验检测和检验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项目业主承担的除外）。试验检测任务中的材料进场、取样、送检、见证、现场检测等按以下原则实施：

（1）乙方采购/进场的材料使用前将材料采购/进场计划上报项目部，经项目部批准才能采购/进场，检验合格后使用；

（2）业主的试验检测（含外委试验检测、见证）必须按规范要求提供的频率、数量由乙方送至业主指定的检测单位，送检过程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检测费用由业主承担；

（3）业主委托的检测单位等单位到现场检测工作，乙方提供必要检测条件，检测费用由业主承担。

（4）由于乙方原因造成的二次试验、检测费用由乙方承担。

十四、控制点测量由甲方负责。其它测量由乙方负责，费用包含在合同价中。

十五、材料供应

1、本项目材料由乙方自行采购，费用由乙方承担，费用包含在合同价中。

2、乙方不得擅自改变预算或业主要求列明的设备、设施、品牌、型号和规格等要求及生产、加工厂家。

3、乙方自行采购的材料，乙方均要做好使用计划、通知、接收等工作，并

承担场内卸货、场内保管、损耗费等费，其价格包含在综合单价中。

4、由乙方提供的设备、设施、材料在进场前均需提供出厂合格证和材质证明、品牌承诺书等有关的详细资料报甲方审批，并需在进场前3天通知甲方，经甲方或监理及业主批准并验收合格后一经到场，即被视为是专供本项目施工使用，未经甲方或监理及业主同意，乙方不得将其中任何一部分运出现场。甲方或监理及业主检验合格不视为对乙方材料质量的免责，如因此材料造成对工程和他入人身财产的损害，乙方应承担相应一切责任。

5、未经甲方或监理及业主验收同意而进场的乙方的任何设备、设施、材料，无论其是否已被使用在工程上，都将被拒绝计入乙方的中期付款中。

6、乙方自行采购的材料批量进场前，乙方必须提供材料样品，经甲方确认后方可使用，甲方可指定预算品牌中的任意品牌，乙方必须服从。

7、材料是由乙方自行供应，不解除和减轻乙方所负的工程全面质量的责任，乙方应该对各种材料按规范进行检查，拒绝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无论何种原因，只要出现将不合格材料用于工程的情况，均由乙方承担应有的责任。

8、编制季、月度专项、材料计划表：对于材料，乙方应根据工程进度计划和施工详图等，编制季、月材料申请计划，并附材料明细表（具体要求及格式待定），报项目部审核。

十六、征迁民事协调及便道

2、永久占地征用后，通知乙方使用，看管责任由乙方负责。

3、临时用地

1) 乙方可利用甲方已建设的现有便道，若因乙方使用不当，造成便道损毁、坍塌等现象，由乙方自费对便道进行修复，其费用均已包括在合同价中。其他作业队伍在维护便道过程中，若需要使用到乙方的土石方（若有）、废料等材料时，乙方必须无偿提供，其费用均已包括在合同价中。

2) 除甲方已规划的便道外，乙方自行规划的便道由乙方实施，费用包含在合同价中。费用包括临时用地租（征）用费、青苗补偿、押金、协调费、建造费、养护费、恢复费等），便道需严格按照《福建省普通公路标准化施工指南》的技术标准要求建设和维护。通往取弃土场的便道修建费用由相应使用施工队承担费用，费用包含在综合单价中。遇到业主等上级部门检查工地时，乙方应无条件安排人员和机械按照甲方的要求整理现场，其费用应视为已分摊在报价中。本项目施工中将有多个施工队伍同时作业，施工交叉干扰大，因此各施工队伍应本着有利双方施工进度和质量的精神，服从项目部的协调，为他人提供符合要求的施工便道和便桥交通的便利（各施工队伍辖区的便道必须确保砼、石方等材料运输的要求），为他人提供服务由此发生的费用含在报价中，甲方不另行计价。

3) 甲方已规划外的便道或便桥，乙方若认为有必要通行的临时道路与桥涵的修建、维护、拆除、临时用地租（征）用费、青苗补偿、押金、协调费、建造

费、养护费、恢复费等费用或利用现有地方道路与桥梁的使用、维护、加宽、延伸等费用则由乙方承担。

4) 乙方要做好地方各级政府部门协调事务，同时负责做好交通组织工作，由此发生的费用含在综合单价中，甲方不另行计价。在满足施工需要的前提下，乙方应严格控制临时用地使用时间，严格控制施工和生活对土地的污染。由于乙方使用不当，对当地环境造成污染，乙方自行处理并承担相关费用。

5) 标准化费用：现场标志标牌、管理标准化、施工工艺标准化、现场标准化等标准化施工，标准化费用包含在综合单价中。应符合《福建省普通公路施工标准化管理指南（工地建设）》及福建省普通公路施工相关要求标准。

6) 乙方驻地建设（板房）标准及相关要求需按交通部有关规定执行，费用包含在综合单价中。

7) 凡合同段内与已建地方道路、铁路、公路、航道、电站、油库、通讯电缆（含光缆）、电力电线、管道等施工有交叉干扰而产生的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1) 乙方应合理安排施工组织计划，采取有效措施确保施工和上述设施运营安全，并采取有效措施疏导现有交通流。凡与影响地方道路、铁路、公路、航道、电站、油库、通讯电缆（含光缆）、电力电线、管道等正常安全运营或施工而导致索赔、赔偿、诉讼等情况，或给其他部门或个人造成的损失，或造成工期的拖延或施工费用的增加，均由乙方自行承担一切责任和费用。

(2) 为保障交叉干扰段落建设期间的地方道路、高速公路及铁路的运营和畅通，乙方应配合甲方与相应主管部门积极沟通、协调及办妥相关的审批手续。

(3) 本项目内与已建、在建的城市道路、公路或房屋等建筑物、构造物等有交叉干扰的地段，如业主或监理要求，应进行封闭施工的，乙方应无条件执行。封闭施工所采取的程序、措施应符合国家及地方相关管理部门颁发的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

8) 在合同的范围内，实施和完成本合同工程及缺陷修复工程中的一切施工作业，原则上应不影响邻近建筑物、构造物的安全与正常使用，也不应干扰群众的生产、生活和通行方便。乙方在工程开工前应对临近建筑物、构造物的完整性进行调查，该项调查应会同当地政府相关部门、建筑物及构造物所有权人一同进行，并拍照登记造册，并在施工过程中采取措施加以保护。若乙方未按相关规程操作及未采取安全保护措施等原因而导致邻近房产和群众干扰的索赔、赔偿、诉讼费用及其他开支的，由乙方承担一切责任及费用。

9) 由于征地、拆迁、民事干扰、外部政策环境影响等问题，可能导致无法正常开工或无法正常施工，乙方要充分做好风险评估，并把这些影响因素产生的费用充分考虑在乙方合同总价中，并且乙方不得向甲方提出补偿要求或索赔。

10) 若乙方使用其他队伍建设和管养的临时道路、交通设施等临时设施，临时设施的交叉及协调等配合使用费用，由甲方项目部根据乙方实际情况从乙方计

量或结算中统筹协调至建设和管养的队伍。

十七、施工用水、用电及通信

从变压器至施工现场的临时用电线路及电费（含“两部制”电价、交工试运行等测试费、含空载、损耗、电费涨价风险等）由乙方负责，并承担费用。“两部制”详见《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第三监管周期省级电网输配电价及有关事项的通知(发改价格〔2023〕526号)》中福建省电网输配电价表。

施工区内施工用水要符合法律法规要求并达到相应的标准。接电、取水、用水用电产生的费用包含在合同价格中，由乙方承担。

十八、标准化管理

1、严格按图纸、规范和《福建省普通公路施工标准化管理》，相关标准不一致的，以其中最严格的标准为准执行。对施工工序、技术、工艺和管理的要求组织实施，加强质量自检和安全管理，消除质量通病，将规范化管理、标准化施工的理念贯穿于施工管理全过程。乙方应进行驻地建设，应设置相应的办公室，如工区长办公室、会议室（不少于15人同时开会）。

2、严格按照《福建省普通公路施工标准化管理》规定的期限、规模、标准完成施工便道（含便桥等）、材料堆放场、库房等建设，并通过监理人审查和项目业主的审批。

3、严格按图纸、规范和《福建省普通公路施工标准化管理》对路基、路面、边坡生态恢复工程施工工序、技术、工艺和管理的要求组织实施，加强质量自检和安全管理，消除质量通病，将规范化管理、标准化施工的理念贯穿于施工管理全过程。

4、为规范现场施工管理，承包人应为其管理人员及现场作业人员统一配置安全帽、工作服等，要求工作期间统一着装、挂牌上岗，费用由乙方承担。

十九、进度管理

1、进度要求：甲方根据现场工作面提供的时间，可对作业期限进行相应的调整，具体阶段性期限以四方（业主或业主委托单位、设计、监理、甲方）的技术咨询资料为准。若在施工过程当中业主、监理及甲方根据工程总体进度情况要求调整作业期限则以最终调整后的合理作业期限为准，乙方必须无条件执行。因工期、进度计划、作业期限变化而可能造成的停工、窝工损失和赶工增加费用已在合同价款中充分考虑，乙方不得另外提出费用补偿要求。

2、甲乙双方应根据业主工期及施工总进度计划要求，周密安排进度计划。当施工实际进度与计划不符时，乙方必须无条件服从甲方要求增加人员、机械设备等，以满足施工进度需求，保证按时完工。由于乙方原因导致工程严重滞后，月进度完成低于月计划的65%，预计无法按时交工，甲方有权将工程切割给指定分包人施工，乙方应无条件予以承担由于切割可能造成的增加费用。若因乙方劳务班组的机械设备、劳动力不足、作业能力差，已经或预计会影响工程项目的

合同工期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辞退该劳务班组，乙方需另选劳务班组进场，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3、工期延误：如遇下述情况造成的工期延误，经甲方现场代表确认，经监理工程师、业主批准，工期相应顺延：①重大工程量变化和重大设计变更；②不可抗力（不可抗力以施工总承包约定的合同条款为准）。

4、乙方进场后，应当积极履行合同义务，若因征地、拆迁、涉农、第三方和各种非人为等原因造成无法正常施工或间断性停工，因此造成的人员窝工、停工、设备闲置等损失，乙方应在合同总价中充分考虑。同时乙方应视工地具体情况合理配置人员和投入机械设备，不得以此为由进行群体上访、要求增加费用。

5、乙方原因造成的工期延误：由于乙方原因造成的工期延误除按照甲方公司的相关规定处理外，还应支付逾期交工违约金。逾期违约金按甲方与业主签订合同的相关条款执行。

6、节点工期控制：为确保完成节点工期，乙方应完成业主或监理或甲方下达的月度施工计划，乙方原因连续3个周未能完成月度施工计划的65%或累计5周未能完成周施工计划的60%，视为乙方无力继续履行合同，甲方有权将工程切割给指定分包人施工，乙方应无条件予以承担由于切割可能造成的增加费用；甲方有权处违约金或解除合同，所产生的一切后果及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二十、质量安全管理

1、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福建省安全生产条例》、《公路水运工程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办法》以及国家、省、市、地方有关法令法规，保证安全生产费用专款专用，施工现场配足、配齐安全防护设施、设备等，切实落实“两项达标”、“四项严禁”、“五项制度”，建立“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安全生产管理保障体系，建立健全各项安全生产管理规章制度，制定和落实安全生产应急预案，坚决防范和杜绝重大生产安全事故和人员伤亡事故。随时接受各级政府安全质量监督管理部门、行业主管部门、业主、监理、甲方的安全监督和检查，确保安全生产和人身安全，达到本项目安全生产的工作目标。

2、工程一切险及第三方责任险、工伤保险、安全生产责任险、团体意外险由甲方负责办理并承担费用。①若发生无死亡事故时，所有民事、经济、法律责任（含甲方公司及人员被处罚部分）以及保险理赔不足部分全部由乙方承担，甲方不承担连带责任和任何费用；②若发生死亡事故时，乙方应第一时间报告甲方、组织抢险救援、保护好事故现场，事后做好相关事故善后、安抚、调解、赔偿工作，积极消除事故发生后对甲方所造成的一切不良影响，并承担处理事故的费用，保险理赔与实际偿付金额（含甲方公司及人员被处罚部分）的差额部分，甲方和乙方按3:7的比例进行分摊；③若发生伤亡事故时，乙方未能及时积极主动解决问题，甲方有权自行处理，因乙方质量、安全事故等原因导致甲方被起诉，甲方

有权从工程款中预留一定比例的款项待判决生效后将判决书项下的款项直接支付给伤残者或死亡者的继承人，余款返还乙方；④若因乙方质量、安全事故等原因导致甲方公司的损失，可处损失额一倍至三倍的赔偿金，作为对甲方公司声誉和其他方面损失的补偿；⑤若因乙方质量、安全事故等原因导致甲方公司受到省级及以上单位通报、罚金或其他单位的处罚，可处乙方不高于 50 万元的赔偿金；⑥若因乙方质量、安全事故等原因导致甲方公司安全生产许可证、营业执照、资质证书等有关证照被暂扣 1 年以内、停业整顿或降低资质等级的，可处乙方 100 万元的赔偿金。

3、乙方必须按照文件规定进行施工现场文明施工管理；乙方必须做好施工现场的安全围护栏（网）等防护性措施，并设置必要的警示牌，做到文明施工，安全生产，建立重大事故报告制，加强安全教育，采取必要的一切防护措施，必须消除一切安全隐患的存在和发生，协调处理好周围住户的关系；乙方应根据《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和《强制性条文》及《福建省安全管理暂行条例》和南平市有关建筑施工安全生产条例及甲方的有关管理要求，确保安全生产，同时做好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严格执行南平市文明施工、标准化管理规定，明确具体措施，积极落实各项安全生产工作，杜绝重大伤亡事故，本项目要求创建文明工作。

4、本项目若存在多个班组同时交叉施工，各班组之间须签订安全交叉施工协议，同时将该协议备案至甲方项目部，未及时签订安全交叉施工协议，甲方项目部有权处以乙方违约金 1-5 万元。

5、未尽事宜，详见《安全生产合同》。

二十一、农民工工资管理

1、乙方应遵守国家《劳动法》、2020 年 5 月 1 日执行的《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及相关法律法规，并执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做好为农民工服务工作的意见》（国发〔2014〕40 号）和《南平高速建设有限公司农民工工资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与劳务人员签订劳动合同，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工作条件、工作内容、工资标准及发放时间，并接受项目业主和当地劳动管理部门的监督。

2、甲方项目部每月按计价总额的 5%预留农民工工资管理基金，专户存储，用于乙方农民工工资出现拖欠应急事件累计留至 10 万元。在重大节日、学校开学、施工班组出现拖欠农民工工资事件、劳务人员退场等情况，经核实后凭据动用该基金，由甲方项目部直接代发至拖欠农民工个人手中，但又必须从其后的计价款中补足该基金。工程完工经公示无拖欠农民工工资遗留问题后，一个月内如数退回农民工工资管理基金。具体按《农民工工资管理办法》执行。

3、代发的农民工工资为实发工资，个人所得税（若有）和各项社保（若有）由乙方负责代扣代缴。

4、凡因农民工工资未及时发放到位，造成农民工到甲方项目部、业主及地

方政府相关部门上访引发群体上访事件的，由乙方自行解决，同时每发生一次群体（3人以上）上访事件，经项目部查实，甲方项目部对乙方有权分别处以 1-5 万元违约金。

5、农民工工资由甲方委托代支付，乙方需依法与所招用的农民工订立劳动合同并进行用工实名登记，具备条件的行业应当通过相应的管理服务信息平台进行用工实名登记、管理。未与乙方订立劳动合同并进行用工实名登记的人员，不得进入项目现场施工。农民工工资要登记造册，乙方需如实上报，如存在谎报情况，甲方将按农民工工资管理办法进行处罚。

二十二、工程变更

在施工过程中各参建单位认为需要进行变更、甲方施工组织进度要求或结合乙方施工进度、质量等情况，甲方有权调整乙方承包范围、内容或增减清单项目工程量，此调整或增减等不能免除乙方应承担的合同责任和义务，且不改变本合同清单单价及单价所包含的作业内容等，同时不增加其他额外费用。

1、变更的范围和内容

根据业主、监理单位及设计单位的变更意见，甲方有权指令乙方进行下述变更、增加或取消：

（1）取消合同中任何一项工作，但被取消的工作不能转由甲方或其他人实施，由于乙方违约造成的情况除外；

（2）改变合同中任何一项工作的质量或其他特性；

（3）改变合同工程的基线、标高、位置或尺寸；

（4）改变合同中任何一项工作的施工时间或改变已批准的施工工艺或顺序；

（5）为完成工程需要追加的额外工作。

上述变更均不应使本合同作废或无效。乙方需严格按照变更后的施工图施工，因设计变更造成工程数量的增减乙方需无条件接受，本项目变更工程量按乙方“完成质量合格相对应的符合变更设计图纸要求且经业主批复（有权部门审核）后的工程数量”进行计量结算支付；

2、施工中乙方不得擅自对原工程设计进行变更，因乙方擅自变更设计发生的费用和由此导致甲方的损失，由乙方承担。对因设计不完善或设计遗漏、地质严重不符等引起的工程变更，由设计院出图更正实施。

3、变更单价的确认：

程序按业主与甲方的施工总承包合同条款执行，变更新增单价按经业主委托有权审核单位审核后的最终竣工结算单价（业主下浮后） $\times (1-26.80\%)$ 。

6、因变更引起的费用增减，安全生产费费用不变（不增减）。

7、因工程变更引起可能导致人员设备闲置及窝工损失，乙方不得向甲方申请补偿。

二十三、工程索赔

本项目索赔按施工总承包合同条款执行，若审计后经业主确认批复的索赔金额小于实际损失额，则按业主批复的索赔金额进行结算。若批复的索赔金额大于实际损失金额，则索赔金额和损失额的差额按 5：5 的比例分成。

二十四、价格调整

1、合同履行期间

(1) 主材价差调整根据福建省交通运输厅闽交〔2008〕132 号文件精神 and 甲方与业主签订的主材调差条款执行，每月根据跟业主计量的主材调差的总价格与乙方计量工程数量的材料价格比例权重进行分配材料调差的风险和收益。材料基期价格以业主确定的基期价格为准，可调差材料根据福建省交通运输厅闽交〔2008〕132 号文件精神 and 甲方与业主签订的主材调差条款执行。

(2) 因乙方原因造成工期拖延的，由乙方自行承担价差。调差部分全额补偿给受益方。

3、本项目以下部分不予调整：

(1) 土石方类别比例与清单不同导致增加的工程费用；

(2) 场地内存在可预见的或不可预见的地下、地上障碍物（如孤石、砼、旧基础等）造成施工费用的增加；

(3) 施工图中未明确的安全防护、施工干扰、新工艺、新技术试验费等内容而引起现场实际施工中可能发生的费用；

(4) 水文、气候等自然条件（不可抗力除外）变化采取的临时措施产生的费用；

(5) 为确保周边建筑物或构筑物安全而采取必要沉降观测和减震措施费，施工噪音费；

(6) 本项目在合同实施期间政策、标准、规范变化增加的费用；

(7) 在项目实施期间业主调差条款中不调整的风险和其他材料不调整的风险；

(8) 材料供应商违约风险；

(9) 因施工对第三方造成影响而发生费用的风险（如农田污染、河道污染、噪音污染、粉尘污染、挖断管道、对周边构造物造成影响等）。

(10) 除双方约定的可调整因素外的其他一切风险。

二十五、内业资料管理

1、为便于项目部内业资料管理，由项目部牵头将乙方内业人员集中到项目部办公，共同完成收集、编制内业资料，乙方内业人员食宿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乙方须提供乙方所实施范围的内业资料基础数据，同时乙方负责签认、整理内业资料后移交项目部，并承担内业资料满足档案馆要求（如电子版化）相关制作、组卷、移交等费用。各施工方案、专项方案及论证评审（含专家费用）、竣工图、结算（送审）等内容的编制及审核由甲方负责组织，乙方承担相关费用。项目部

须加强监督管理，进行全过程控制，并积极配合乙方对内业资料制作、收集、组卷、移交等。

若乙方未能及时按已完工程进度完善内业资料，项目部有权在中期计量中不予计量。若乙方的内业资料滞后等原因不符合相关标准及规定要求，甲方有权委托相应队伍完成以上内业资料工作内容，委托费用由乙方承担，由甲方代扣代付。若整个项目的内业资料、专项方案编制及评审、竣工图、结算编制（送审）等，由甲方委托相应队伍完成，按实际委托内容，委托费用由乙方承担，由甲方代扣代付，但不能免除乙方应承担相应的责任和义务。

2、乙方严格按监理、业主、甲方的内业资料建档要求和甲方相关的《南平高速建设有限公司内业资料规范化管理实施细则》和《南平高速建设有限公司施工质量保证内业资料整理目录提纲》提供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开工报告、施工测量、施工日志、施工记录、质量检查、质量问题处理、质量验收签认等技术资料的原始数据。

3、乙方要注重工程文件原始资料的收集及整理工作。如各种批复文件，变更设计，各种隐蔽工程检查及其附件（影像资料等），原材料、设备出厂合格证及其实验检验报告、各种施工原始记录，按规定收集齐全。

4、乙方编制、收集、整理的内业资料应符合现行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工程质量评定检验标准；符合国家相关施工及验收规范合格标准等文件。在施工过程中乙方必须服从项目部的指令，按时派遣规定的资料员集中至项目部，按项目部要求的格式及相关规范进行质保资料及计量报表等内业资料的整理、编制。乙方在合同段交工验收后3个月内派遣专人配合项目部向项目业主移交项目档案资料。在缺陷责任期内还应补充缺陷责任期资料，并在签发缺陷责任证书之前提交。否则，甲方有权在最终计量支付中暂扣一定的资料保证金，直至符合档案馆要求后再予以支付。

5、对本项目施工地点的水文、气象等情况，乙方应针对各种可能出现的情况制定预案，这些预案包括（但不限于）抗台、防汛、工程防护等，该预案应符合有关部门的规定，并在执行前取得有关部门的同意。乙方在合同履行期间执行此预案所发生的费用已包含在乙方所报的合同价款中。

二十六、保险

1、工程一切险及第三方责任险由甲方办理，费用甲方承担。理赔的赔付款归乙方支配（发生保险理赔时，甲方协助乙方进行理赔）。理赔额不足部分由乙方承担。当险情发生时，甲乙双方有责任采取必要的措施减少损失。

2、工伤保险、安全生产责任险、团体意外险由甲方统一办理并承担费用。理赔的赔付款归乙方支配。续保费用由甲方承担。若发生死亡事故时，乙方应第一时间报告甲方、组织抢险救援、保护好事故现场，事后做好相关事故善后、安抚、调解、赔偿工作，积极消除事故发生后对甲方所造成的一切不良影响，并承

担处理事故的费用，保险理赔与实际偿付金额（含甲方公司及人员被处罚部分）的差额部分，甲方和乙方按 3:7 的比例进行分摊。

3、其他险种由乙方根据自身需要自行投保。

二十七、中期计量支付

1、本项目无开工预付款。

2、本项目期中计量支付严格执行《南平高速建设有限公司计量支付管理办法》（南高建工（2014）51 号）及业主计量支付管理办法。甲方根据业主拨付工程款同步对乙方进行计量支付，如业主的工程款未及时到位，甲方不予垫资支付，乙方应积极筹措资金确保工程正常推进，且甲方不承担延期付款利息。业主未能到位的结算款及本保证金不计利息。

乙方计量支付比例：（1）甲方按照乙方每月已完合格并经监理、业主签认工程量的 **80%** 进行支付，再扣除甲方供应材料金额、相关罚金、劳动竞赛基金、农民工工资管理基金及其他应扣应缴款项加奖金后支付给乙方（所有预留款项均不计息）；（2）工程完工后通过预验收支付 **90%**；（3）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且工程结算经第三方审核后，支付至审定造价的 **97%**，剩余 **3%** 作为质保金；（4）质保金待工程交工验收合格满 2 年后且业主支付质保金后一次性付清。

备注：在业主未提供经有权部门审核的工程量清单预算前，暂依据通过图纸审查的施工图预算建安工程费支付工程进度款。

3、监理、业主等有权单位对乙方的奖金归乙方所有，罚金由乙方承担。

4、省、市级单位、武夷发展集团、业主等上级主管单位对项目组织观摩的乙方要全力配合，确保观摩活动的成功。宣传方面的费用由甲方承担，现场工艺方面的费用由乙方承担。对于观摩给予的奖励，有实际拨付奖金的奖金分配按甲方与乙方比例为 2: 8；若只给予政策，无实际奖金拨付的，甲方给予政策奖励金额的 80% 奖励乙方。

5、若本项目石方施工方案风险和利用以及临国道、临铁、临高速施工存在审批和协调费用，包含在合同价中，不在另行支付。

6、中途退场结算：如因乙方违约等原因造成乙方不能继续履行本合同，甲方按已施工合格工程的合同价的 65% 对乙方进行结算，并没收履约保证金。

7、乙方需如实上报经农民工本人签字确认的工资表，并扣除各项社保（若有）和个人所得税（若有）后，其实发工资由甲方委托代支付至农民工个人银行账户。

8、当期计价项目签章完整的内业资料（含农民工工资资料）应于每月 20 日之前上报项目部审核，若内业资料签章不完整，则当期费用不予支付，待资料完善后予以支付。

9、根据中期计量价款，向甲方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

10、安全生产费

(1) 安全生产费按照“投入多少支付多少”、“超支不补、余额不付”的原则实施，由甲方项目部根据《福建省交通运输厅关于修订〈福建省公路水运建设工程安全生产费用管理暂行规定〉的通知》（闽交〔2022〕9号）及甲方相关规定统筹使用，最终结算的安全生产费用原则上不得超过乙方所实施的最终竣工结算金额 $\times 1.5\%$ 。甲方项目部可采购安全生产材料，供乙方使用；也可由乙方申报，甲方项目部审查核实予以计量。乙方根据甲方要求（抬头为甲方）提供安全生产费用增值税专用发票，税费由乙方承担。

(2) 乙方申报的最终竣工结算安全生产费（含提供的安全生产费用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按照有权部门最终审计的属于乙方所实施的金额，予以计量。若乙方提供的安全生产费用（含增值税专用发票）不符合有权部门最终审计的部分金额，甲方在与乙方结算中扣回这部分金额，但甲方已按乙方提供的安全生产费用增值税专用发票支付款项，甲方不退回此发票。同时，安全生产费用应做到专款专用。

(3) 安全生产费用的计量与支付应按照施工班组申报、项目部审查核实审批支付的程序实施。

(4) 安全生产费用计量应由施工班组制定计量报表、计价清单，并附有安全生产费用投入使用的相关证实性书面材料（发票、影像资料等），甲方项目部应对安全生产费用计量清单细目逐一进行现场审查核实（查看实物、相关资料等），必要时应予以追溯。

(5) 对于班组合同工程量清单中已明确的安全生产相关工作内容和费用（如施工监控量测等）的，不得在安全生产费用中重复列支。

(6) 安全生产费用不得以任何形式予以挪用。

11、中途退场临建设施的移交与结算：如因乙方违约等原因造成乙方不能继续履行合同，甲方根据工程需要，按已完工程数量比例摊销，回收临建设施，相应临建设施的所有权转移为甲方所有，费用另行协商。

二十八、管理办法

《南平武夷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工程项目管理办法（2026 修订版）》以及甲方制定的《南平高速建设有限公司在建工程项目施工班组信誉考核管理办法》、《南平高速建设有限公司安全管理办法》、《南平高速建设公司项目部安全管理细则试行办法》、《南平高速在建项目计量支付管理办法》、《南平高速建设有限公司现场进度、质量、安全、环保奖罚实施细则》、《农民工工资管理办法》、《标准化施工管理办法》、《南平高速建设有限公司内业资料规范化管理实施细则》和《南平高速建设有限公司施工质量保证内业资料整理目录提纲》等适合本项目的管理办法是合同的组成部分，乙方应遵守执行。

在工程实施过程中，监理和业主等上级相关部门对标准化建设、工程质量、安全、进度、环保等多次提出的问题，乙方屡教不改的，甲方有权自主处置，费

用由乙方承担。

二十九、请销假、开会制度

1、乙方现场负责人及现场主要技术人员每月常驻工地不少于 25 天，外出必须向项目部请假，经项目部批准后方可出行并随时与项目部保持联系，以保证施工顺利进行，否则甲方有权采取处罚措施。

2、乙方现场负责人未经项目部批准外出的，每次按 2000 元/日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现场主要技术人员未经项目部批准外出的，项目部将处以每人每次 1000 元/日违约金；乙方现场负责人及现场主要技术人员，在项目部通知返回工地时，未按项目部规定时间执行的，项目部将处以每人每次 1000 元/日违约金。若以上人员未经项目部批准外出的累计天数超过 5 天/每月，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乙方须无条件接受，同时项目部按照甲方的相关规定对乙方予以处罚，但不能免除乙方应承担提供履约人员的责任和义务。

3、项目部通知乙方参加会议，乙方人员不得缺席、不得顶替，缺席或者顶替的，项目部将处以每人每次 500 元/日违约金。

三十、临时应急措施

施工过程中对于甲方要求的合同工作内容以外的项目、突发事件处理、自然灾害的抵御等临时用工，乙方必须积极配合，认真执行、不得推拖。

三十一、为他人提供服务

1、乙方必须服从项目部管理，否则发生一次处以 5 万元/次的违约金。运输通道如有污染，乙方自行负责清扫，并承担费用。

2、因本项目前期便道受限，工程前期甲方已按小型运输车额定装载量进行成本测算，乙方承诺报价需考虑此风险。乙方运输必须符合政府相关部门的监管要求，不得额外提出增加费用要求。

3、本项目将有多个施工班组同时作业的情况，存在施工干扰因素，乙方应当对在施工场地或者附近实施与本项目有关的及其他工作的施工班组履行配合和服务义务，为他人提供施工的便利、为他人提供按时进行工程施工场地、施工界面移交工程进度的便利，配合他人及为他人提供便利由此发生的费用被认为已经包括在乙方的合同价中。

4、乙方应本着有利双方施工进度和质量的精神，共同协商，做好施工安排并服从项目部的协调，如不服从协调，造成合理索赔的，其费用由乙方承担。

5、乙方应与其他施工班组及时做好界面移交工作，若不能配合界面移交，项目部有权处以 2 万元以上违约金处理。若因乙方种植苗木破坏、污染等原因导致其他施工班组实施的工程未达到验收指标要求，甲方（或甲方的项目部）有权处以 5 万-10 万元违约金处理，同时由乙方负责返工并承担费用，造成甲方或其他班组的损失由乙方承担，但不能免除乙方应承担的质量责任和义务。

三十二、混凝土、土石方、地材、弃方运输通道保障

(1) 乙方必须保证辖段内纵向、横向便道畅通，并满足混凝土、土石方、地材、弃方运输车辆的正常行驶，由此发生的费用含在报价中，甲方不另行计价。

(2) 为保证雨季材料、桥梁运梁通道畅通（若需要）采取相应的保通措施由乙方自行负责，费用包含在综合单价中；辖段内乙方必须在填料（若有填料）方面提供方便。

三十三、植物养护和管理

1、绿化养护期（保修期）为 2 年，绿化成活率 100%。

2、种植完工后三天内，乙方应向甲方项目部提供管理和养护种植物的详细计划及日程，这个计划是种植计划的延续。

3、管理及养护计划应包括以下内容：

- 经常除草、施加除草剂；
- 按园艺方法进行修剪、栽培；
- 需要时经常浇水；
- 适时施加农药及防治病虫害；
- 采取措施防范人为的破坏和牲畜的践踏、啃咬；
- 枯死、损坏或丢失的树木花草应随时补植；
- 经常清扫及清除垃圾、保护表土。
- 施工范围内原先遗留下来的绿化带。

4、在对枯树、坏灌木以及其他不发芽或死去的植物和草均应及时予以更换，按业主指示的期限内做完。

5、乙方应提供、修建并维护植物防护必要的拉牵或桩木，以防暴雨和台风危害，如受到危害要及时维护修复。

6、其他

6.1、竣工后，乙方应将施工过程所产生的不能打碎的土块、大于 25mm 的砾石、废弃的树根、树桩和其他垃圾清除并运送至环境卫生管理职能部门规定的地点废弃，否则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自负。

6.2、施工过程中甲方可以对已种下苗木要求更换或重新移植，乙方必须服从，更换的只计取种植费用和苗木成本费；重新移植的只计取种植费用。

三十四、缺陷责任

缺陷责任期自实际交（竣）工日期起计算 2 年。在全部工程交工验收前，已经业主提前验收的区段工程或进入施工期运行的工程，其缺陷责任期的起算日期相应提前到相应工程交（竣）工日。

在缺陷责任期间，工程发生质量缺陷时，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 7 天内派人员进行维修。乙方未在规定时间内维修的，甲方有权另行安排作业队伍进行维修，所发生的一切费用从乙方的质量保证金中扣除，不足部分由乙方承担。

三十五、廉政方面

在合同实施期间，乙方人员应严格遵守国家有关经济法律法规和党风廉政建设要求，不得向业主单位、监理单位、设计单位及甲方工作人员赠送礼品、有价证券、现金等，不得为达到某种目的而宴请相关人员或到高消费场所活动。未见事宜详见《廉政合同》。

三十六、其他事宜

1、因不可抗力导致合同不能全部或部分履行，合同双方应协商解决，互不追究违约责任。不可抗力包括因战争、动乱、空中飞行物体坠落或非合同双方责任造成的爆炸、火灾，按相关规定级别的风、雨、雪、洪、震等自然灾害。

2、本项目施工过程中的泥浆、弃碴废料、建筑垃圾、生活垃圾、水泥、油料、化学品等易污染物应严格管理，不可随意丢弃、排放或泄漏在附近道路、农田、河溪、水库等地；承包人应采取可行的施工措施避免施工对附近生态环境的影响，做好施工人员的生态环境保护教育，加强生态环境保护，不得对周围环境产生污染，所产生的相关费用由乙方负责。

3、在整个工程实施过程中，乙方应遵守法律、法规、当地政府（如环保、水保、土地部门等）和业主的相关规定，若乙方违反，应承担由此引起的全部经济 and 法律责任。

4、由于地质灾害等非乙方原因产生的边坡塌方，导致的边坡二次绿化费用，由甲方承担。

5、本项目存在交叉施工，乙方需积极配合。若造成工期的拖延或施工费用的增加，均为乙方需承担的风险，乙方自行承担一切责任和费用。

6、根据《福建省公安厅〈关于做好电子雷管推广使用工作的通知〉》（闽公治传发〔2019〕27号）相关要求，对石方等爆破作业项目使用数码电子雷管，已包含合同价中。乙方在承诺报价中应充分考虑该项费用。乙方应按设计及相关技术规范、规程要求组织爆破作业，并自行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对爆破作业点影响范围的房屋、重要构造物等敏感点进行振动速度监测，相关费用包含在综合单价中。

7、施工场地周围地下管线和邻近建筑物、构筑物（含文物保护建筑）、古树名木的保护要求及费用承担：乙方应当详细了解施工场地周围地下管线和邻近建筑物、构筑物（含文物保护建筑）、古树名木的保护要求，采取适当措施予以保护；如果乙方单方造成上述损失发生时，乙方应当承担全部责任和费用，并使甲方免受任何损失，包括经济损失和名誉损害。

8、施工过程中乙方应严格执行交通运输部《关于在公路建设中实行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的若干意见》，要合理利用所占耕地地表的耕作层，用于重新造地，将清表耕植土运输存放至甲方指定地点。

9、若其他劳务、材料、机械合同与本合同相抵触的，以本合同为准。

10、乙方指定【】为联系人，乙方联系电话：【】；邮箱：【】；联系地址：

【】。若甲方以短信、电子邮件等方式发送通知的，发出即视为送达；若以 EMS 函件等方式发送通知的，送达该地址后（包括送达该地址后因无人接收或拒收等原因被退回）即视为已送达；该联系方式亦为政府机关、法院等行政、司法单位向乙方发出的行政、法律文书等的有效联系方式。乙方确认如有变动应及时书面通知甲方，否则造成有关文书无法送达的，视同已经送达，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

11、乙方承诺，若有任何违约，除按相关合同约定和法律规定承担责任外，还应承担甲方因此而支出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差旅费、诉讼费、财产保全申请费、财产保全责任保险费、鉴定费等）。

12、由乙方原因导致诉讼，宜委托南平武夷发展有限公司法律顾问代理并由乙方承担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差旅费、诉讼费、财产保全申请费、财产保全责任保险费、鉴定费等）。

13、本专项合同条款作为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与合同文件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附件一 《签约作业项目工程量清单及清单说明》（若有，另册）

附件二 廉政合同

顺昌县金山新材料产业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产城融合部分 配套路网工程景观绿化施工班组

廉政合同

承包单位：（以下称甲方）

施工班组：（以下称乙方）

根据交通运输部《关于在交通基础设施建设中加强廉政建设的若干意见》以及党和国家有关工程建设、廉政建设的规定，为做好工程建设中的党风廉政建设，保证工程建设高效优质，保证建设资金的安全和有效使用以及投资效益，特订立本合同：

一、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严格遵守党的政策规定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党风廉政建设和责任追究的规章制度。

2、严格执行工程的施工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

3、在生产、经营业务活动坚持公开、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法律认定的商业秘密和合同文件另有规定除外），不得损害国家和集体利益、违反工程建设管理规章制度。

4、建立和健全廉政制度，开展廉政教育，设立廉政告示牌，公布举报电话，监督并认真查处违法违纪行为。

5、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反廉政规定的行为，有及时提醒对方纠正的权利和义务。

6、发现对方严重违反本合同义务条款的行为，有向其上级有关部门举报、建议给予处理并要求告知处理结果的权利。

二、甲方的义务

1、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索要或接受乙方的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不得在乙方报销任何应由甲方或甲方工作人员个人支付的费用等。

2、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参加乙方安排的超标准宴请和娱乐活动；不得接受乙方提供的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3、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要求或者接受乙方为其住房装修、婚丧嫁娶活动、配偶子女

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出境、旅游等提供方便等。

4、甲方工作人员及其配偶、子女不得从事与甲方工程有关的材料设备供应、工程分包、劳务等经济活动等。

5、甲方工作人员要秉公办事，不准营私舞弊，不准利用职权从事各种个人有偿中介活动和安排个人施工作业队伍。

三、乙方的义务

1、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向甲方及其工作人员行贿或馈赠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礼品。

2、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为甲方及其工作人员报销应由甲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任何费用。

3、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安排甲方工作人员参加超标准宴请及娱乐活动。

4、乙方不得为甲方单位或个人购置或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四、违约责任

1、甲方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一、二条的，按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

2、乙方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一、三条的，按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给甲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

五、双方约定

本合同由双方或双方上级单位的纪检监察机关（若有）负责监督执行。

六、本合同作为双方签订的施工班组合同的附件，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署与加盖后生效。

甲方：

乙方：

法定代表人或

法定代表人或

其委托代理人：

其委托代理人：

年 月 日

顺昌县金山新材料产业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产城融合部分

配套路网工程景观绿化施工班组质量责任合同

承包单位：（以下称甲方）

施工班组：（以下称乙方）

根据国务院《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等文件精神及甲方与业主的施工合同，为保证在设计使用年限内建设工程质量，甲乙双方特签订工程质量责任合同。

第一条 工程质量标准必须符合现行国家有关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和标准的要求。本项目工程质量目标为交工验收质量综合评分 90 分以上，竣工验收达到 优良 等级。

第二条 甲乙双方的权利与义务

（一）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住建部的有关规定。

（二）严格执行施工总承包的施工合同、甲方与乙方签订的施工劳务合同及本质量责任合同的相关约定，自觉按合同办事。

（三）双方的施工业务活动必须坚持科学、公正、诚信、平等的原则，不得损害国家、集体利益，不得违反工程建设管理规章制度。

（四）发现对方在施工业务活动中，有违反有关规定的行为，有及时提醒对方纠正的权利和义务。

（五）发现对方有严重违反质量管理条例、施工合同规定以及上级主管部门的相关质量约定等行为，有权向上级有关部门举报，有权提出整改要求直至终止合同。

第三条 甲方的义务

（一）甲方应及时向乙方提供有关资料。

（二）甲方不得指使乙方不按法律、法规、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施工规范以及相关质量管理规定等进行工程的施工活动。

（三）甲方应严格按照有关质量管理规定对本项目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以及竣工验收阶段的施工质量进行事前事中、系统规范的管控。

1、施工准备阶段，甲方应指派公司技术负责人或甲方派驻施工现场的负责人对本项目施工质量管理体系的建立、质量管理责任制度的编制等进行系统的完善和落实。确保做到质

量责任层层落实，质量管理工作规章制度有章可循。

2、施工阶段，各分项工程、本项目重点难点施工部位开工前，甲方应组织进行施工技术交底，需专家进行论证的应提前组织专家论证，确保做到事前质量管控。施工过程中，应严格按照相关质量规定进行质量管控，包括材料质量的管控、各工序施工质量的检验检测管控、施工质量缺陷的整改管控、施工质检资料管控等工作。

3、竣工阶段，根据质量管理的相关规定及上级主管部门的要求，对整个项目的局部质量缺陷的处理进行质量管控。

第四条 乙方的义务

（一）乙方进入工地现场后，应认真熟悉图纸、学习合同文件、技术规范，依据有关文件精神，结合本项目的实际，积极配合甲方建立健全质量管理体系，落实质量管理责任，签订质量责任状等工作。同时应根据项目部以及上级部门相关质量的规定，建立以施工班组现场负责人为第一责任人、下属各专业施工小队为具体施工负责人的施工质量管理框架，确保质量管理工作的顺利进行。

（二）乙方应严格按国家、部、省的有关技术标准、设计图纸、设计文件及本合同规定的质量要求进行施工，未按要求施工造成质量缺陷及事故，由乙方承担一切相关责任。

（三）各分项工程及重点、关键部位工程开工前，应依据相关施工质量规定及技术交底等组织全体参建人员进行工程施工前应知应会学习，确保严格按照施工规范要求施工。

（四）各分项工程及重点、关键部位工程开工前，要组织人员对原材料、机械设备、施工工艺、检测方法和可能遇到的质量问题及预防措施进行充分的施工前准备，并认真进行检查，确定完善后，再进行施工。

（五）根据工程的合同要求，在工程施工中制定严格的质量控制程序。上道工序施工合格并经相关部门验收后方可进行下道工序的施工。

（六）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必须遵守下列规定：

1、乙方必须认真履行甲方及上级主管单位质量管理方面的各种的约定，杜绝野蛮违规施工。

2、乙方按有关规定做好各类试验的配合工作，如制作各种构配件试块、试件及送检等工作，并应第一时间搜集相关原材料出场合格证、检验合格证等原始质量凭证材料。

3、乙方应按有关规定及时做好各类质检资料及影像资料的编制、整理工作，且必须确保相关施工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同时应注意收集整理有关工程质量、进度和费用的一

切往来函件、报表等相关文件文档，并系统整理备份。

4、乙方必须按照工程设计图纸和施工技术规范施工，不得擅自修改工程设计，不得偷工减料。随时接受监理工程师、甲方代表及其委派人员的检查检验，为检查检验提供便利条件，并对不合格的工程按要求整改或返工，同时应承担整改或返工的所有费用。

5、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发现设计文件和图纸有差错的，应及时向甲方提出由甲方上报设计单位进行修改和完善，如未及时发现造成错误施工而引起的一切后果由乙方自行负责。

6、乙方应加强对甲方按合同规定指定采购的材料和设备的检验，对检验不合格的产品，乙方应拒绝使用。同时乙方不得暗示材料、设备供应单位提供使用不合格或质量低劣的材料、设备等。

7、隐蔽工程施工必须先自检合格后再由专人报经甲方代表初验，然后报请建设单位和现场监理工程师及设计代表检查签证后，方可进行下一道工序施工，未按要求施工造成的重新破检以及返工整改等一切后果由乙方自行负责。

8、乙方在施工中发生质量事故，应在第一时间向甲方报告，不得自行处理或隐瞒；因质量问题或质量事故引起的整改、返工、处罚等所有的处置，乙方必须无条件接受并按要求处理，同时承担整改、返工费用及造成甲方的损失费用等。

9、交、竣工工程验收，如发现质量不符合要求，乙方根据现场实际情况，提出处理或返工技术报告，待甲方确认后，按此报告进行实施处理直至达到设计要求标准为止，乙方承担全部的费用。

第五条 本合同有效期为甲乙双方自签署之日起至该工程项目设计使用年限之日止。

第六条 本合同作为双方签订的施工班组合同的附件，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署与加盖后生效。

甲方：

法定代表人或

其委托代理人：

乙方：

法定代表人或

其委托代理人：

年 月 日

顺昌县金山新材料产业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产城融合部分

配套路网工程景观绿化施工班组

劳务分包安全生产合同

承包单位：（以下称甲方）

施工班组：（以下称乙方）

为认真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做到施工安全管理工作的标准化与规范化，确保施工工程安全生产，为工程营造安全、优质、高效的施工环境，按期完成施工任务，同时为进一步明确有关各方的安全生产职责，进一步提高建设工程施工安全管理的整体水平，杜绝重大伤亡事故的发生，保障人身安全、保障公司信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福建省安全生产条例》等有关国家、省、市法令法规，乙方必须与甲方签订建设工程安全生产合同，作为安全生产管理的指导与检查执行依据。双方经协商，特此签订安全生产合同：

一、甲方职责

1、严格执行国家、省和市的安全生产方针、政策及法规，认真执行工程承包合同中的有关安全要求。

2、南平高速建设有限公司安办是公司建设工程安全管理的主管部门。对乙方的安全生产和管理具有监督、检查的权利。

3、定期召开安全生产调度会，及时传达中央及地方有关安全生产的精神。

4、在乙方施工期间，定期或不定期组织有关人员到乙方施工现场进行安全检查和指导，以防患事故于未然。

5、不定期组织乙方相关人员学习有关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文件、精神等，做好劳务作业人员的岗前教育培训，坚持先培训后上岗。

二、乙方职责

1、严格执行国家、省和市的安全生产方针、政策及法规，认真执行工程分包合同中的有关安全要求和《南平高速建设有限公司安全生产管理办法(试行)》。

2、乙方依法对所分包工程范围内的安全生产工作全面负责，是所分包工程范围内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乙方应建立健全安全生产管理责任制度和安全教育培训制度，遵守甲方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保证安全生产条件所需资金的投入，对本分包工程进行定

期、不定期和专项安全检查。

3、乙方必须在施工现场建立消防安全责任制度，确定消防安全责任人，制定用火、用电、使用易燃易爆材料等各项消防安全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设置消防水源、配备消防设施和灭火器材，并在施工现场入口处设置明显标志。乙方现场从业人员应熟悉消防设备的性能和使用方法，并应组织一支经过训练的义务消防作业队伍。

临时用电：乙方必须按临时用电安全规定进行现场施工生产工作，并承担全部责任和服从甲方监督检查。乙方所接电线要注意安全，应派专职电工定期巡查临时用地所存在的安全隐患，并确保用电安全，如发生一切事故均由乙方负责，与甲方无关。

4、乙方必须按《公路水运工程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办法》（交通运输部令 2017 年第 25 号）规定配足专职安全员，加强对工地安全生产管理，加强劳务作业人员的安全教育培训工作，认真执行安全技术规范，严格遵守安全制度，落实安全措施，确保施工安全；加强现场管理，严格执行建设主管部门及环保、消防、环卫等有关部门对施工现场的管理规定，做到文明施工；遵守工程建设安全生产有关管理规定，严格按安全标准进行施工，并随时接受行业安全检查人员依法实施的监督检查，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消除事故隐患。

5、乙方应自觉接受甲方及有关部门的管理、监督和检查；接受甲方随时检查其设备、材料保管、使用情况，及其操作人员的有效证件、持证上岗情况；与现场其他单位协调配合，照顾全局。

6、乙方须服从甲方下发的指令或转发的业主及监理工程师的指令。

7、乙方参加施工的从业人员，必须接受安全技术教育，熟知和遵守本工种的各项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技术操作规程，并应定期进行安全知识和管理能力进行考核，合格者方准上岗操作。对于从事建筑电工、建筑架子工（P、F）、建筑起重信号司索工、建筑起重机械司机（T、S）、建筑起重机械安装拆卸工（T、S）、高处作业吊篮安装拆卸工、高处作业吊篮操作工、建筑起重机械维修工、建筑起重机械检测工、桩工机械操作工、混凝土机械操作工、钢筋机械连接操作工等国家规定的特种作业人员，必须按照国家规定经过专门的安全作业培训，并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作业操作证后，方可上岗作业。施工现场如检查发现特种作业人员无证上岗作业时，乙方必须承担主要管理责任。

8、工程开工前 15 日内乙方应按相关规定向甲方办理工程开工报批手续，将本分包工程投标乙方员、机械设备、安全文明施工投入、施工现场总平面图等信息准确填写，报甲方批准后方可开工。

9、工程开工前 15 日内乙方应按相关规定向甲方办理安全报备手续，同时与甲方做好安

全风险评估、专项施工方案论证等，制定防护用品费用投入计划，未办理安全报备手续的，不得开工。

10、工程开工前，乙方必须详细核对设计图纸文件，根据施工地段的地形、地质等资料，在制定专项施工方案的同时，编制相应的安全防护措施。乙方应根据甲方编制的应急预案编制现场处置方案并组织演练。

11、乙方应加强与气象、水文等部门联系，及时掌握气温、风暴和汛情等预警信息，做好极端自然灾害天气的防范工作。

12、乙方在具体操作上严格执行国务院《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

13、乙方操作人员上岗前，必须按规定穿戴防护用品，乙方工地现场负责人和专职安全员应随时检查劳动防护用品的穿戴情况，不按规定穿戴防护用品的人员不得上岗，按照《南平高速建设公司项目部安全管理细则试行办法》（南高建安〔2023〕34号）进行处罚。

14、乙方所用的各种机具设备和劳动保护用品，应定期进行检查和必要的检验，保证其经常处于完好状态，不合格的机具设备和劳动保护用品应严禁使用。

15、土方开挖必须自上而下顺序放坡进行，严禁采用挖空底脚（“挖神仙土”）和掏洞开挖的操作方法。

16、对于下挖工程，乙方在施工前应根据设计文件复查地下构造物（电缆、管道等）的埋置及走向，并采取防护措施，施工中如发现危险品及其他可疑物品时，应停止开挖，报请甲方或有关单位处理。

17、乙方在开采石料时，应由上而下逐层采取，并根据石崖高低，修成阶梯，如有松动石块应先予消除，上下层不交叉作业。有关石料开采的凿眼、爆破和搬运等工作应按国家现行的《爆破安全规程》（GB6722-2014）执行。

18、乙方在施工地段或施工危险地段须设立醒目的安全警示标志和反光标志及专人指挥交通，施工材料堆放要有序，以确保施工车辆畅通和施工的正常进行。若是封闭施工，应取得当地人民政府和有关主管部门批准。施工过程中为了确保工程安全施工，保护工地周围建筑物、居民、来往社会车辆和人员安全，乙方应采取有效的防护安全措施，并承担相应费用。

19、乙方在施工中采用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新材料时，必须制定相应的安全技术措施。

20、乙方由于自身安全措施不力、管理不善或操作过失等原因造成的无死亡事故、设备损坏事故、工程质量事故及其他人为事故，其民事、经济 and 法律责任全部由乙方承担，甲方

不承担任何责任和费用。

21、乙方应遵循甲方安全生产管理目标，加大施工现场事故隐患治理力度，坚决遏制重特大生产安全事故发生，杜绝死亡事故的发生。如发生生产安全事故乙方应立即上报甲方，不得瞒报、迟报、谎报、漏报生产安全事故。

22、乙方安全管理目标及措施的承诺：

(1)、乙方安全管理目标：杜绝死亡、重伤事故；杜绝机械设备重大事故；杜绝火灾事故；杜绝爆炸事故；杜绝污染事故；杜绝食物中毒和重大传染病事故；人员轻伤和其它一般安全事故率不超过 2%；安全隐患整改率达 100%；三级安全教育率为 100%；

(2)、乙方安全管理措施：

a、按照施工组织设计中采取的安全措施的项目执行率达到 100%。

b、施工现场每月组织 2 次由分包项目负责人组织的安全大检查。

c、施工现场各级职能人员岗位责任制、目标责任书执行率达到 100%。

d、施工现场塔吊持证率达到 100%，脚手架及高处防护作业工程、施工用电、施工机械及物料运输提升设施验收合格率达到 100%。

e、施工现场各类机械、机电设备完好率达到 100%。

f、安全教育工人岗前三级教育率达到 100%，特种工人持证上岗率达到 100%；施工管理人员安全培训率达到 100%。

23、若发生安全事故时，乙方应在第一时间积极组织人员进行抢险、救援和伤亡人员送医院等工作，保护好事故现场，最大限度的避免事故的延续及扩大，并应发挥救死扶伤精神，尽量避免人员死亡，积极承担医疗费用，做好受伤人员及家属安抚等善后工作。

24、若发生死亡事故时，乙方应在第一时间做好事故善后调解赔偿工作，避免事故发生后对甲方造成不良影响，同时承担处理事故的费用。

25、劳务用工管理

(1) 劳务的使用实行分级管理负责制，本着“谁用工，谁负责、谁主管，谁审批”的原则。像管理自己的企业员工一样管理好施工作业队伍；对待施工人员应做到政治上一视同仁，生活上主动关心，工作上严加管理，分配上按劳取酬。凡在本项目从事施工作业活动的作业队伍，均要在项目经理部办理资格审查、登记备案手续。施工作业队伍进场使用实行审批制度，乙方使用劳务时，呈报甲方备案。进场劳务作业人员必须具备所要求的身体、技能条件，劳务工须年满 18 周岁，男性不超过 60 周岁，女性不超过 55 周岁（特殊工种男性不超过 55 周岁，女性不超过 50 周岁）。劳务工必须接受劳动安全知识、有关安全生产规章制度

度、安全技术操作规程等安全培训教育工作，严禁未经安全生产教育培训的人员上岗作业。

(2) 下列人员不得录用：①、不能提供有效身份证件的人员； ②、吸毒人员、逃犯、逃离部队的军人；③、未满 18 周岁的未成年人；④、患传染病、精神病、患职业病、智障等人员；⑤、与其他单位存在劳动关系或劳务纠纷的人员；⑥、无民事行为能力人；⑦、法律、法规规定不能从事应聘岗位的人员。

26、乙方对列入劳务分包合同总价的为保证安全作业环境及安全措施所需的费用，应确保及时、足额投入到位，不得挪作他用。

三、其他

1、其它未注明的责任详见国家、省和市相关法律法规。

2、时效：本协议签订之日起至该工程全面竣工验收止。

3、本合同作为双方签订的施工班组合同的附件，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署与加盖后生效。

甲方：

乙方：

法定代表人或

法定代表人或

其委托代理人：

其委托代理人：

年 月 日

顺昌县金山新材料产业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产城融合部分配 套路网工程景观绿化施工班组

农民工工资管理合同

根据《劳动法》和 2020 年 5 月 1 日执行的《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南平市工程建设领域农民工工资保证金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南人综〔2022〕44 号》文件内容相关规定。及相关法律法规、本项目所属各县市劳动和社会保障行政单位以及业主公司的相关规定，为维护施工班组农民工合法报酬权益，预防和解决拖欠和克扣农民工工资问题，公司（以下简称“甲方”）与_____（以下简称“乙方”）特签订本合同。

一、甲方的义务

1、甲方应当在工程项目部配备劳资专管员，对分包单位劳动用工实施监督管理，掌握施工现场用工、考勤、工资支付等情况，审核乙方编制的农民工工资支付表。

2、甲方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开设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专项用于支付该工程项目农民工工资，甲方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先期垫付存储工资保证金，专项用于支付为所承包工程提供劳动的农民工被拖欠的工资。

3、项目部对乙方上报的农民工花名册应定期、及时进行现场复查确认，对乙方每月上报的农民工工资发放表进行现场核对。

4、项目部每月按计价总额的 5%预留农民工工资管理基金，专户存储，用于乙方农民工工资出现拖欠应急事件。本班组累计留至 10 万元。若乙方出现拖欠农民工工资事件，经核实后凭据动用该基金，由项目部直接代发至拖欠农民工个人手中。但又必须从下月的计价款中补足该基金。工程完工经公示无拖欠农民工工资遗留问题后，一个月内如数退回农民工工资管理基金。

5、甲方应建立农民工工资支付公告制度，将每月农民工工资支付情况在各专业施工小队工地宿舍或明显的施工部位进行公布。

6、乙方不执行农民工管理相关规定，或农民工工资未及时发放到位引起的到项目部、业主及地方政府相关部门群体上访事件的，项目部有权对乙方作出处置。

二、乙方的义务

1、乙方应相应成立农民工管理小组，设置农民工办公室并安装摄像头。管理小组由乙方施工班组负责人任组长、各施工小队负责人为副组长，各施工小队选举农民工代表做为成员，并派

专人负责。乙方应将小组成员名单、电话等在工地农民工宿舍或醒目施工部位进行公布，同时报项目部备案。

2、乙方应当依法与所招用的农民工订立劳动合同并进行用工实名登记，具备条件的行业应当通过相应的管理服务信息平台进行用工实名登记、管理。未签订劳动合同并进行用工实名登记的人员，不得进入项目现场施工。用工合同应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工作条件、工作内容以及工作报酬，报甲方项目部及甲方备案。

3、项目进场后，乙方应派专人负责农民工工资支付管理工作。应及时建立农民工花名册管理台账，并根据现场农民工进退场情况，及时更新农民工花名册并上报甲方项目部及甲方备案。

4、乙方应制定农民工工资支付办法，并告知本项目全体农民工，同时抄报甲方项目部及甲方备案。工资支付办法应包括以下内容：支付项目、支付标准、支付方式、支付周期和日期、加班工资计算基数、特殊情况下的工资支付以及其他工资支付内容。

5、在本项目正式计量启动后，农民工工资由乙方造表经农民工签认报甲方项目部审核后按月从农民工工资专户进行农民工工资的发放。

6、乙方发放农民工工资时，应根据农民工签认的工资支付表，如实记录支付时间、支付对象、支付数额等情况，并保存备份直至本项目交工验收。

7、乙方应及时上报农民工工资支付表，并在甲方劳资专管员现场监督下由农民工签字确认，必要时要求采取现场拍照、录像等措施，乙方不如实编制农民工工资支付表、以虚假信息套取支付费用的，项目部有权对其进行处置。

8、本项目施工完成并满足最终结算条件时，乙方必须提交无拖欠农民工工资的保证函，甲方方可启动对其进行最终结算工作。

三、任何一方未履行承诺，负全部法律责任。

本合同作为双方签订的施工班组合同的附件，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署与加盖后生效。

甲方：

乙方：

法定代表人或

法定代表人或

其委托代理人：

其委托代理人：

年 月 日

第五章 承诺文件格式

(用于正本包装封套封面)

选择人地址：南平市建阳区顺昌街 213 号祥乐苑 15 幢

选择人名称：南平高速建设有限公司

选择项目名称：顺昌县金山新材料产业园基础设施建设
项目-产城融合部分配套路网工程景观绿化施工班组选
择承诺文件

“在 2026 年 7 月 28 日 9 时 30 分前不得开启”

**顺昌县金山新材料产业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产城融合部分配套路网工程景观绿化
施工班组选择承诺文件**

承诺人：

日期：

一、报价响应函

南平高速建设有限公司：

1、我方已仔细研究了 顺昌县金山新材料产业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产城融合部分配套路网工程景观绿化 施工班组选择文件的全部内容，在考察工程现场后，我方响应报价如下：

作业队伍名称	承诺响应报价
<u>绿化队</u>	下浮率 K=26.80%

2、我方同意响应性相关费用（元）如下表：

项目	金额	备注
安全生产费 (暂定金额)	10911	由项目部统筹使用，最终结算的安全生产费用原则上不得超过承诺人所实施的最终竣工结算金额×1.5%

2、我方遵照班组选择文件的要求承担本项目内工程的实施，完成及其缺陷修复工作，工程质量达到选择文件规定的

3、如果你单位接受我们的报价，我们将保证在接到选择人开工通知书后，在选择人规定时间内开工，并在第二章承诺人须知 1.3 要求下完成本合同工程，达到合同规定的要求。

4、如果你单位接受我们的报价，我们将保证按照你单位认可的条件，以选择文件内写明的金额提交履约担保。

5、我们同意在从规定的开选之日起 90 天的承诺文件有效期内严格遵守本承诺书的各项承诺。在此期限届满之前，本承诺书始终将对我方具有约束力，并随时接受中选。

6、在合同书正式签署生效之前，本承诺书连同你单位的班组选择文件、中选通知书将构成我们双方之间共同遵守的文件，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7、我们理解，你单位不一定接受最低报价的承诺或你单位接到的其它任何承诺。同时也理解，你单位不负担我们的任何报价费用。

8、随同本承诺书，我们出具人民币 2 万元的承诺保证金。如果我们在本承诺书有效期内撤回报价文件，或拒绝接受按班组选择文件须知规定的对报价文件中细微偏差进行澄清与补正；或在接到中选通知书后 30 天内未能或拒绝签订合同书，或未能提交履约担保，你单位有权没收承诺保证金，另选中选单位。

施工班组承诺人：(单位名称)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一）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承诺人名称：_____
地 址：_____
姓名：_____（法定代表人）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系_____
（承诺人全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承诺人：（全称）_____（盖章）

日 期：_____

（二）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承诺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施工承诺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及其授权的代理人的身份证明

承诺人法定代表人：（姓名）_____（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_____

其授权的代理人：（姓名）_____（签字）

其授权的代理人身份证：_____

日 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三、联合体协议书（如有）

_____（联合成员）自愿组成**班组联合体，共同参加**工程施工班组选择。现就联合体参加**班组选择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_____（承诺人）为**工程班组牵头人。

2、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承诺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选择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承诺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

（1）、_____负责**任务；

（2）、_____负责**施工任务；

5、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牵头人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成员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四、施工班组和人员信用考核等级申请使用表（本次班组选择无需提供）

承诺班组名称	
申请使用班组 信用等级的年份	
班组信用等级情况	
拟投入的现场负责人姓名	
是否申请使用班组信用等级 和优秀现场负责人	

承诺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五、施工承诺人资格审查材料

表 5-1 班组信誉情况

承诺人附：

1.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截图

- 1、承诺人到在“信用中国”网站查询承诺人单位信用情况，并提供截图。
(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示例：如南平高速建设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700156988166Q

重要提示：

1.如认为所展示信息存在错误、遗漏、公开期限不符合规定以及其他侵犯信息主体合法权益的，可按照信用信息异议申诉指南提出异议申诉；如需对相关行政处罚信息进行信用修复，可按照行政处罚信息信用修复流程指引提出信用修复申请。

2.本查询结果仅依据有效数据展示相关信息，供社会参考使用。使用相关信息的单位和个人应对信息使用行为的合法性负责。

3.“信用中国”网站公示信息与认定单位公示信息不一致的，以认定单位相关系统公示信息为准。

4.因篇幅有限，单类数据仅按更新程度展示前10000条信息。

异议申诉

下载报告信息

基础信息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黄礼章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1993-08-11	住所	福建省武夷山市崇溪东路9-15号

行政管理13

诚实守信1

严重失信0

经营异常0

信用承诺18

信用评价0

司法判决0

其他0

全部13

行政许可（新标准）11

行政许可（旧标准）2

六、承诺函

承诺函

南平高速建设有限公司：

我方参加了 顺昌县金山新材料产业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产城融合部分配套路网工程景观绿化施工班组选择活动，若我方中选，我方在此承诺：

1、在我方中选之后，我方将按照班组选择文件《附录 C 资格审查条件(现场负责人最低要求)》《附录 E-其他主要人员要求表（最低限度的）》《附录 F-机械设备要求表（最低限度的设备要求）》中提出的最低要求派驻现场负责人、其他主要人员和技术人员及主要机械设备，经选择人审批后作为驻派本项目的现场负责人、管理机构主要人员和主要设备，且不进行更换。

2、在充分阅读本队施工班组选择文件及附件内容后，我方接受施工班组选择文件及附件规定的工作内容，并坚决按选择文件及附件中的条款执行。

3、我方决不与其他承诺人进行围标、串标，且我方提供的证明材料、人员证件等材料，真实有效，决无弄虚作假。

4、如因我单位违约等原因造成不能继续履行合同，我方同意选择人根据工程需要，按已完工程数量比例摊销，回收临建设施，相应临建设施的所有权转移为选择人所有，费用另行协商。

若我方违背了上述承诺，本项目选择人有权取消我方的中选资格，没收承诺保证金，并由选择人将我方的违约行为作为不良记录，列入施工班组信誉考核中。

承诺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八、 其他需提供的材料

有效的营业执照、安全生产许可证、施工劳务资质等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承诺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并加盖公章。

